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反馈意
见回复（修订稿）

目录

问题六	1
问题七	16
问题八	17
问题九	25
问题十	29
问题十一	32
问题十二	38
问题十七	58
问题二十一	62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反馈意 见回复（修订稿）

中证天通（2019）证特审字第 1001002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由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转来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990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奉悉。我们已对反馈意见所提及的珠海欧比特宇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比特公司或公司）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如下：

问题六

申请文件显示：1）最近三年内，浙江合信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合信）经历两次股权转让和一次增资，对应浙江合信 100%股权交易价格远低于本次交易作价；2）2015 年佰信蓝图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至 2017 年经历两次增资，对应佰信蓝图 100%股权交易价格远低于本次交易作价。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佰信蓝图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股东是否已缴纳前述因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需要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如尚未缴纳，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股东欠缴税款的具体情况及其原因，是否符合相关税收政策，可能导致的被迫缴风险，是否构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违法行为及对本次交易的影响。2）标的资产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的资金来源、合法性，增资及股权转让的原因、价格、定价依据及其合理性、价款支付情况、是否缴清相关税费。3）上述股权转让是否涉及股份支付；如涉及，两家标的资产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进行会计处理并补充披露对标的资产报告期内及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4）结合历次股权转让或增资背景，标的资产业务发展及经营指标变化、预测未来经营业绩等，进一步补充披露本次交易价格较以前年度增资及股权转让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请独

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佰信蓝图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股东是否已缴纳前述因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需要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如尚未缴纳，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股东欠缴税款的具体情况及其原因，是否符合相关税收政策，可能导致的被追缴风险，是否构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违法行为及对本次交易的影响。

1、佰信蓝图整体变更个人所得税缴纳情况

2015 年 4 月 30 日，佰信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佰信蓝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按原持股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共计折合股本 5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2015]京会兴审字第 05000049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佰信有限股本为 500.00 万元。佰信蓝图整体折股总股本为 500.00 万股，折股后原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且不存在使用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折股情况，故佰信蓝图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股东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无需承担个人所得税纳税义务。上述情况符合相关税收政策，不存在被追缴风险，未构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违法行为，对本次交易无不利影响。

（二）标的资产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的资金来源、合法性，增资及股权转让的原因、价格、定价依据及其合理性、价款支付情况、是否缴清相关税费

1、佰信蓝图

佰信蓝图 2016 年至 2017 年经历两次增资，2018 年 12 月还进行了一次股权转让，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有关情况如下：

（1）2016 年 1 月，佰信蓝图第一次增资

事项	情况说明
增资情况	樊海东等 13 名自然人以 2.09 元/股的价格认购公司增发的 500 万股股份，出资款合计 1,045.00 万元
资金来源	樊海东等 13 名自然人的自有资金
合法性	樊海东等 13 名自然人与佰信蓝图均签署了正式的《股份认购协议》，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合法有效



增资原因	基于对佰信蓝图前景的看好，与有意愿的核心员工分享发展成果， 补充营运资金
定价依据及其合理性	该次增资于 2015 年 12 月开始实施，于 2016 年 1 月实施完毕，定价系参考公司 2015 年 1-7 月经审计资产状况（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佰信蓝图每股净资产为 2.09 元/股），由双方协商确定，具备合理性
价款支付情况	该次增资涉及的 1,045.00 万元现金出资已经支付完毕
是否缴清相关税费	该次增资全部为现金出资，不涉及相关税费

(2) 2017 年 6 月，佰信蓝图第二次增资

事项	情况说明
增资情况	樊海东等佰信蓝图现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以 2.50 元/股的价格认购公司增发的 507 万股股份，出资款合计 1,267.50 万元
资金来源	樊海东等自然人的自有资金
合法性	樊海东等自然人与佰信蓝图均签署了正式的《股份认购协议》，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合法有效
增资原因	基于对佰信蓝图前景的看好，与公司核心员工分享发展成果， 补充营运资金
定价依据及其合理性	该次增资于 2016 年 10 月开始实施，定价系参考公司 2016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不低于佰信蓝图每股净资产，由双方协商确定，具备合理性
价款支付情况	该次增资涉及的 1,267.50 万元现金出资已经支付完毕
是否缴清相关税费	该次增资全部为现金出资，不涉及相关税费

(3) 2018 年 12 月，佰信蓝图第一次股权转让

事项	情况说明
转让情况	佰信蓝图股东王晓娜、张靖及李桂芳分别持有公司 0.10%、0.10%及 0.08%股份，上述三名股东均已于 2017 年离职。离职时，上述股东与佰信蓝图现员工吴雅琦签署了《股份转让意向书》，同意将所持佰信蓝图股份在解除限售后转让给吴雅琦，价格在符合相关规定的基础上以吴雅琦意见为准，但不低于其出资时的成本。 2018 年 12 月 19 日，佰信蓝图召开 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解除股东股份锁定的议案》，为保证与欧比特交易的顺利进行，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豁免新三板期间公司股东提出的股份锁定承诺等，解除股东全部股份锁定状态。 同日，王晓娜、张靖、李桂芳分别与吴雅琦签署《转让股份协议书》，将其持有的佰信蓝图 20,000 股、20,000 股、15,450 股股份分别转让给吴雅琦，每股定价分别为 2.50 元、2.50 元、1.35 元，其中李桂芳因佰信蓝图于 2016 年 7 月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持股数量由原 10,000 股变更为 15,450 股，上述价格均不低于其出资时的总成本，符合双方达成的《股份转让意向书》之规定。本次变更后，王晓娜、张靖、李桂芳均已非佰信蓝图股东，佰信蓝图新增吴雅琦为公司股东。
资金来源	吴雅琦自有资金
合法性	转让方的限售承诺豁免经公司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一致通过，转

	让双方均签署了正式的《转让股份协议》，本次转让合法有效
转让原因	王晓娜、张靖及李桂芳三名佰信蓝图原股东于 2017 年离职，希望将手头持有的公司股份转出，故在离职时与希望增持公司股份的吴雅琦达成转让意向，并在股东大会审议豁免限售售后正式转让给吴雅琦
定价依据及其合理性	该次转让于 2017 年达成初步意向，以三名转让方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为基础，参考当时公司经营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最终转让价格确定为三名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总成本，为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具备合理性
价款支付情况	该次转让涉及的 12.09 万元现金出资已经支付完毕
是否缴清相关税费	该次转让为原股东以取得股份的成本价平价转让，不涉及相关税费

2、浙江合信

（1）2016 年 7 月，浙江合信股权转让

事项	情况说明
股权转让情况	肖强将其持有的公司 1%股权转让给朱正荣，转让价款为 10 万元
股权受让方资金来源	朱正荣的自有资金
合法性	2016 年 7 月 6 日，浙江合信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肖强将其持有的公司 1%股权转让给朱正荣，转让价款为 10 万元。同日，肖强与朱正荣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6 年 7 月 12 日，德清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浙江合信上述变更事项。本次股权转让合法有效
股权转让原因	浙江合信原股东肖强因欲回家乡发展，将持有的浙江合信 1%股权转让给朱正荣
定价依据及其合理性	实际控制人朱正荣以 5 元/出资额受让肖强的股权，系为肯定肖强作为浙江合信核心创始人之一对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转让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价款支付情况	朱正荣已于 2016 年 7 月 6 日支付肖强股权转让价款 10 万元
是否缴清相关税费	根据朱正荣的说明并经项目组核查，朱正荣作为受让人未就受让肖强所持浙江合信股权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但浙江合信已为朱正荣、肖强代缴印花税

（2）2016 年 12 月，浙江合信股权转让

事项	情况说明
股权转让情况	朱正荣将其持有的公司 20%出资额转让给德合投资，转让价款为 200 万元
股权受让方资金来源	德合投资合伙人的自有资金
合法性	2016 年 12 月 26 日，浙江合信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朱正荣将其持有的公司 20%出资额转让给德合投资，转让价款为 200 万元。同日，朱正荣与德合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6 年 12 月 27 日，德清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浙江合信上述变更事项。本次转让合法有效



股权转让原因	浙江合信的实际控制人朱正荣先生为德合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德合投资另外两名合伙人为王建文和许成友。王建文系浙江合信副总经理， 看好公司发展 ，德合投资受让了浙江合信 20% 的股份之后，王建文间接持有浙江合信的股权，坚定了其对浙江合信未来发展的信心，也巩固了浙江合信的核心管理层。同时，2016 年底，浙江合信拟拓展南京地区业务，德合投资受让了浙江合信 20% 的股份之后，许成友间接持有浙江合信的股权。许成友为 朱正荣朋友 ， 看好公司发展 ，且对南京地区测绘市场较为熟悉，可能帮助浙江合信迅速发展在南京地区的业务
定价依据及其合理性	该次股权转让价款为 200 万元，以实缴出资额为定价依据。本次转让定价合理
价款支付情况	德合投资已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支付朱正荣股权转让价款 200 万元
是否缴清相关税费	该次股权转让不涉及相关税费

（3）2018 年 8 月，浙江合信增资

事项	情况说明
增资情况	朱正荣新增出资 1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8 万元，其余 9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资金来源	朱正荣自有资金
合法性	2017 年 12 月 20 日，浙江合信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朱正荣新增出资 1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8 万元，其余 9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1,008 万元。2018 年 8 月 22 日，德清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浙江合信上述变更事项。本次增资合法有效
增资原因	为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经营的需要
定价依据及其合理性	本次新增资本的每份出资额价格为 12.5 元，高于每股净资产金额。该次增资价格的依据为参考行业溢价，且实际控制人朱正荣对公司发展前景看好。浙江合信该次增资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通过了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增资价格合理，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价款支付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28 日，浙江合信已收到朱正荣缴纳的新增投资款 100 万元
是否缴清相关税费	该次增资不涉及相关税费

（三）上述股权转让是否涉及股份支付；如涉及，两家标的资产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进行会计处理并补充披露对标的资产报告期内及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

付现金或者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应当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根据前述规定，股份支付具有以下特征：1、股份支付是企业与职工或其他方之间发生的交易；2、股份支付是以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为目的的交易；3、股份支付交易的对价或其定价与企业自身权益工具未来的价值密切相关。

1、佰信蓝图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不构成股份支付

（1）2016年1月，佰信蓝图第一次增资

樊海东等13名自然人基于对佰信蓝图前景的看好，有意愿入股公司，其以2.09元/股的价格认购公司增发的500万股股份，出资款合计1,045.00万元。该次增资中标的公司100%股权对应估值为2,090.00万元，该次增资于2015年12月开始筹划，其定价系以标的公司截至2015年7月末的每股净资产（即2.09元/股）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

彼时佰信蓝图尚未在新三板挂牌，股票流动性差，并且无明确的IPO计划，参考以每股净资产为基础进行协商定价符合非上市公司的定价逻辑，定价公允，并且本次增资目的并非是为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为目的，而是有意愿的员工希望分享公司发展成果，故该次增资不涉及股份支付。

（2）2017年6月，佰信蓝图第二次增资

樊海东等佰信蓝图已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基于对佰信蓝图前景的看好，有意愿对公司进行增资，其以2.50元/股的价格认购公司增发的507万股股份，出资款合计1,267.50万元。该次增资于2016年10月开始筹划，定价系参考公司2016年上半年经营情况（未经审计），不低于佰信蓝图每股净资产（即1.56元/股），由双方协商确定。2016年1-6月，佰信蓝图基本每股收益为0.02元/股，以此计算2.50元/股对应的市盈率较高。

佰信蓝图在新三板挂牌后无任何二级市场交易，股票流动性较差，并且无明确的IPO计划，参考以每股净资产为基础进行协商定价符合非上市公司的定价逻辑，本次交易价格远高于定价参考基准日的每股净资产，且定价高于上一次增资价格，并且本次增资目的并非是为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为目的，而是有意愿的员工希望分享公司发展成果，故该次增资不涉及股份支付。

（3）2018 年 12 月，佰信蓝图第一次股权转让

佰信蓝图股东王晓娜、张靖及李桂芳分别持有公司 0.10%、0.10%及 0.08%股份，上述三名股东均已于 2017 年离职。离职时，上述股东与佰信蓝图现员工吴雅琦签署了《股份转让意向书》，同意将所持佰信蓝图股份在解除限售后转让给吴雅琦，价格在符合相关规定的基础上以吴雅琦意见为准，但不低于其出资时的成本。

2018 年 12 月 19 日，佰信蓝图召开 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解除股东股份锁定的议案》，为保证与欧比特交易的顺利进行，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豁免新三板期间公司股东提出的股份锁定承诺等，解除股东全部股份锁定状态。

同日，王晓娜、张靖、李桂芳分别与吴雅琦签署《转让股份协议书》，将其持有的佰信蓝图 20,000 股、20,000 股、15,450 股股份分别转让给吴雅琦，每股定价分别为 2.50 元、2.50 元、1.35 元，其中李桂芳因佰信蓝图于 2016 年 7 月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持股数量由原 10,000 股变更为 15,450 股，上述价格均不低于其出资时的总成本，符合双方达成的《股份转让意向书》之规定。本次变更后，王晓娜、张靖、李桂芳均已非佰信蓝图股东，佰信蓝图新增吴雅琦为公司股东。

该次股权转让的原因是王晓娜、张靖及李桂芳三名佰信蓝图原股东于 2017 年离职，希望将手头持有的公司股份转出，故在离职时与希望增持公司股份的吴雅琦达成转让意向，并在股东大会审议豁免限售后正式转让给吴雅琦，并非以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为目的的交易，并且王晓娜、张靖及李桂芳三人均非佰信蓝图的实际控制人，故本次交易不构成股份支付。

2、浙江合信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不构成股份支付

（1）2016 年 7 月，浙江合信股权转让

2016 年 7 月 6 日，浙江合信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肖强将其持有的公司 1%股权转让给朱正荣，转让价款为 10 万元。同日，肖强与朱正荣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肖强系浙江合信创始人之一，因欲回家乡发展，将持有的浙江合信 1%股权转让给朱正荣，朱正荣以 5 元/出资额受让肖强的股权。截至 2016 年 6 月底，浙江合信每股净资产为 0.49 元/股；2016 年 1-6 月，浙江合信每出资 1 元的净利润 0.12 元，以此计算 5 元/股对应的市盈率较高。

肖强作为浙江合信的创始人之一，对浙江合信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本次股权

转让后，肖强彻底退出浙江合信，不再持有浙江合信股权。朱正荣出于对肖强为浙江合信从成立开始的发展所做出重要贡献的肯定，并且涉及总金额不大，故以较高的价格受让了肖强所持有的全部股权，定价较高，但为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本次股权转让为原小股东退出公司，故本次交易不构成股份支付。

（2）2016 年 12 月，浙江合信股权转让

2016 年 12 月 26 日，浙江合信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朱正荣将其持有的公司 20% 出资额转让给德合投资，转让价款为 200 万元。同日，朱正荣与德合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6 年 12 月，朱正荣与该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签订转让协议时，商定以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每出资 1 元的净资产 0.92 元（未经审计）及实缴出资额作为定价参考依据。

浙江合信的实际控制人朱正荣先生为德合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额为德合投资总出资额的 80%，德合投资另外两名合伙人为王建文和许成友，分别占比 10%。王建文和许成友对浙江合信未来发展前景看好，因此希望通过间接持有浙江合信股权来与公司共同分享发展成果。彼时浙江合信规模很小，且无资本市场运作规划，参考以每股净资产为基础进行协商定价符合非上市公司的定价逻辑，与公司股份未来的价值并非密切相关，该次转让定价公允，故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股份支付。

（3）2018 年 8 月，浙江合信增资

2017 年 12 月 20 日，浙江合信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朱正荣新增出资 1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8 万元，其余 9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新增资本的每份出资额价格为 12.5 元，该次增资价格的依据为参考行业溢价。

该次增资系朱正荣为解决浙江合信资金需求及对公司发展前景看好，本次交易价格远高于每股净资产，定价公允，且本次增资目的并非是为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为目的，故该次增资不涉及股份支付。

（四）结合历次股权转让或增资背景，标的资产业务发展及经营指标变化、预测未来经营业绩等，进一步补充披露本次交易价格较以前年度增资及股权转让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1、佰信蓝图

（1）佰信蓝图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与本次交易作价及交易背景的对比情况

近三年，佰信蓝图进行的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作价及交易背景与本次交易对比情况如下：

时间	事件	股权转让受让方/增资方	交易作价（元/股）	交易背景
2016 年 1 月	增资	樊海东等 13 名自然人	2.09	基于对佰信蓝图前景的看好，与公司核心员工分享发展成果， 补充营运资金
2017 年 6 月	增资	樊海东等佰信蓝图现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	2.50	基于对佰信蓝图前景的看好，与公司核心员工分享发展成果， 补充营运资金
2018 年 12 月	股权转让	吴雅琦	王晓娜、张靖作价 2.5；李桂芳作价 1.35	王晓娜、张靖、李桂芳已于 2017 年离职时与吴雅琦达成转让意向，并在 2018 年 12 月豁免解除限售实施
本次交易	股权转让	欧比特	11.99	上市公司拟进一步完善卫星大数据在地理信息产业的应用，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佰信蓝图 99.73%股权

2018 年 12 月，佰信蓝图第一次股权转让详情如下：

佰信蓝图股东王晓娜、张靖及李桂芳分别持有公司 0.10%、0.10%及 0.08%股份，上述三名股东均已于 2017 年离职。离职时，上述股东与佰信蓝图现员工吴雅琦签署了《股份转让意向书》，同意将所持佰信蓝图股份在解除限售后转让给吴雅琦，价格在符合相关规定的基础上以吴雅琦意见为准，但不低于其出资时的成本。

2018 年 12 月 19 日，佰信蓝图召开 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解除股东股份锁定的议案》，为保证与欧比特交易的顺利进行，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豁免新三板期间公司股东提出的股份锁定承诺等，解除股东全部股份锁定状态。

同日，王晓娜、张靖、李桂芳分别与吴雅琦签署《转让股份协议书》，将其持有的佰信蓝图 20,000 股、20,000 股、15,450 股股份分别转让给吴雅琦，每股定价分别为 2.50 元、2.50 元、1.35 元，其中李桂芳因佰信蓝图于 2016 年 7 月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持股数量由原 10,000 股变更为 15,450 股，上述价格均不低于其出资时的总成本，符合双方达成的《股份转让意向书》之规定。本次变更后，王晓娜、张靖、李桂芳均已非佰信蓝图股东，佰信蓝图新增吴雅琦为公司股东。

（2）与本次交易价格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交易，佰信蓝图每股价格为 11.99 元/股，与近三年股权转让或增资价格差异较大，其原因及合理性如下：

①交易背景不同

佰信蓝图历次增资及转让的估值及交易背景与本次交易均存在一定差异。就具体转让背景而言，标的公司在本次交易前的历次转让目的为对公司发展前景看好，与员工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并且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其定价主要系参考标的公司在相关交易期间的资产情况进行协商定价。而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聘请了专业的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 100%股权进行了整体评估并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因此出现了较大增值。考虑到本次交易的交易背景、定价依据及交易方式等均与标的公司历史期间的交易存在一定差异，且在此期间标的公司经历了较快的发展和扩张，并且本次交易后，佰信蓝图原股东失去对佰信蓝图的控制权，佰信蓝图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综合考虑了经营预期、股份锁定期、业绩承诺、应收账款余额收回情况等因素，本次交易作价高于标的公司历次交易的作价存在合理性。

②定价基准日不同，佰信蓝图盈利质量已大幅提高

佰信蓝图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7,662.83	8,293.35	7,253.98
非流动资产	616.58	435.04	318.40
资产总额	8,279.40	8,728.39	7,572.38
流动负债	2,138.18	3,025.17	3,348.96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总额	2,138.18	3,025.17	3,348.96
股东权益	6,141.22	5,703.22	4,223.42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3,466.83	6,704.52	2,717.00
营业利润	542.72	1,719.50	69.91
利润总额	522.72	1,742.08	826.59
净利润	438.00	1,479.80	769.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5.00	1,391.51	101.12

佰信蓝图 2018 年至 2020 年业绩承诺情况：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佰信蓝图	2,000	2,500	3,125	3,910

佰信蓝图近年处于高速发展期，股东及经营管理团队通过加强经营管理、并购、融资等方式使佰信蓝图的经营情况不断改善，盈利能力较以前年度已大幅增强。前次增资及股权转让的定价基准日分别为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而本次交易的评估、定价基准日为 2018 年 6 月 30 日，佰信蓝图经营业绩、盈利能力和资产质量较之前年度已大幅增加，且 2018 年至 2020 年盈利预测水平将持续大幅增长，导致本次交易估值与前次股权转让、增资定价存在差异，本次定价合理。

就佰信蓝图 2016 年以来历次的股权转让及增资的估值而言，该等交易中确定佰信蓝图估值的方式与本次交易存在较大差异。该等交易多为非上市公司与自然人之间进行的交易，并非以交易时点标的公司的未来经营情况作为预期从而确定标的公司的估值，而多为依据标的公司在交易时点的净资产情况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标的公司的估值情况，而本次交易以收益法作为评估结果并由交易双方以此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因此本次交易定价过程中更着眼于标的公司未来的发展。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作价较标的公司历史期间的股权转让与增资作价存在较大差异。出现该等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由于标的公司近年来业务高速发展，其经营及业绩情况已较历史期间发生股权转让与增资时的标的公司基本面发生较大变化；另一方面，本次交易中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为依据从而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在本次收益法评估过程中，评估机构根据佰信蓝图未来经营模式、资本结构、资产使用状况以及未来收益的发展趋势等因素将预期收益折现，从而确定其股权的评估价值，更着眼于标的公司未来发展预期。

此外，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交易对方承诺佰信蓝图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018 年不低于 2,000 万元、2019 年不低于 2,500 万元、2020 年不低于 3,125 万元、2021 年不低于 3,910 万元，预期成长性较高。且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已根据上述业绩承诺对交易对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及分期解锁、业绩补偿机制、减值补偿机制等进行了一系列约束性安排。

综上所述，由于本次交易的交易背景、定价方式、标的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未来

业绩预测、补偿承诺与股份锁定安排差异等因素，本次交易作价与标的公司 2016 年以来的股权转让及增资中的定价存在差异，其差异原因具有合理性。

2、浙江合信

（1）浙江合信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与本次交易作价及交易背景的对比情况

近三年，浙江合信进行的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作价及交易背景与本次交易对比情况如下：

时间	事件	股权转让受让方 /增资方	交易作价 (元/股)	交易背景
2016 年 7 月	股权转让	朱正荣	5.00	原始股东肖强退出浙江合信
2016 年 12 月	股权转让	德合投资	1.00	为稳定浙江合信核心管理层及拓展新业务，间接引入 主动有意愿入股 的新股东
2018 年 8 月	增资	朱正荣	12.50	为了补充浙江合信流动资金满足经营的需要
本次交易	股权转让	欧比特	17.46	上市公司拟进一步完善卫星大数据在地理信息产业的应用，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浙江合信 100%股权

（2）与本次交易价格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自 2016 年以来，浙江合信核心管理团队通过技术革新、加强经营管理等方式使浙江合信的经营情况不断改善。浙江合信近年来整体的资产规模及经营及业绩情况整体保持着较大幅度的增长，最近两年及一期浙江合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6,607.20	5,509.29	4,025.30
非流动资产	1,405.64	1,401.09	332.73
资产总额	8,012.84	6,910.38	4,358.03
流动负债	5,091.02	4,636.17	2,768.34
非流动负债	230.00	230.00	-
负债总额	5,321.02	4,866.17	2,768.34
股东权益	2,691.81	2,044.21	1,589.69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2,766.59	4,095.74	3,830.10
营业利润	777.48	349.31	544.35
利润总额	784.86	395.06	561.32

净利润	656.38	354.52	414.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9.68	263.23	281.27

根据上市公司与朱正荣、彭飞宇、德合投资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朱正荣、彭飞宇、德合投资承诺浙江合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018 年不低于 1,500 万元、2019 年不低于 1,900 万元、2020 年不低于 2,400 万元、2021 年不低于 3,000 万元，预期成长性较高。

①浙江合信近三年来的历次股权转让与增资的资金均来自于股东的合法自有资金；近三年历次的股权转让及增资与本次交易背景不同。自 2016 年以来的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未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交易系上市公司整体收购，原股东不再持有浙江合信股权，转让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按照收益法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并综合考虑了经营预期、股份锁定期、业绩承诺、应收账款余额收回情况等因素。

②就浙江合信近三年来的历次股权转让与增资的资金均来自于股东的合法自有资金；近三年历次的股权转让及增资的交易作价而言，上述历次交易估值的方式与本次交易存在较大差异。该等交易多为自然人之间或非公众公司与自然人之间进行的交易，并非以交易时点浙江合信的未来经营情况作为预期从而确定浙江合信的估值，而多为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浙江合信股权转让或增资的价格，而本次交易以收益法作为评估结果并由交易双方以此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因此本次交易定价过程中更着眼于浙江合信未来的发展。

就浙江合信 2016 年以来历次的股权转让及增资的估值而言，该等交易中确定浙江合信估值的方式与本次交易存在较大差异。该等交易多为非上市公司与之间或非上市公司与自然人之间进行的交易，并非以交易时点标的公司的未来经营情况作为预期从而确定标的公司的估值，而多为依据标的公司在交易时点的净资产情况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标的公司的估值情况，而本次交易以收益法作为评估结果并由交易双方以此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因此本次交易定价过程中更着眼于浙江合信未来的发展。本次交易中浙江合信 100%股权的作价较标的公司历史期间的股权转让与增资作价存在较大差异。出现该等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由于标的公司近年来业务发展迅速，其经营及业绩情况已较历史期间发生股权转让与增资时的标的公司基本面发生较大变化；另一方面，本次交易中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为依据从而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在本

次收益法评估过程中，评估机构根据浙江合信未来经营模式、资本结构、资产使用状况以及未来收益的发展趋势等因素将预期收益折现，从而确定其股权的评估价值，更着眼于标的公司未来发展预期。

此外，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交易对方承诺浙江合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018 年不低于 1,500 万元、2019 年不低于 1,900 万元、2020 年不低于 2,400 万元、2021 年不低于 3,000 万元，预期成长性较高。且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已根据上述业绩承诺对交易对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及分期解锁、业绩补偿机制、减值补偿机制等进行了一系列约束性安排。

综上所述，由于本次交易的交易背景、定价方式、标的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未来业绩预测、补偿承诺与股份锁定安排差异等因素，本次交易作价与标的公司 2016 年以来的股权转让及增资中的定价存在差异，其差异原因具有合理性。

3、可比公司对比

交易标的	交易买方	交易作价	交易前一年度		交易当年	
			净利润	市盈率	承诺净利润	市盈率
精图信息	飞利信	100,000.00	223.91	446.61	5,050.00	19.80
南京国图	超图软件	46,800.00	1,372.21	34.11	2,600.00	18.00
中科雅图	合众思壮	61,000.00	1,494.51	40.82	5,000.00	12.20
绘宇智能	欧比特	52,000.00	817.42	63.61	3,500.00	14.86
平均数				146.29		16.22
中位数				52.22		16.43
佰信蓝图	欧比特	24,537.00	1,391.51	17.63	2,000.00	12.30

注：市盈率=交易价格/（承诺期第一年扣非净利润*交易股权比例）

本次交易佰信蓝图承诺期第一年的市盈率为 12.30，略低于上市公司可比交易的承诺期第一年市盈率均值 16.22，结合目前股票市场行情及市盈率的变化考虑，本次交易作价的市盈率倍数处于合理水平。因此本次佰信蓝图评估作价具有合理性。

（五）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佰信有限股本为 500.00 万元，佰信蓝图整体折股后总股本为 500.00 万股，折股后原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且不存在使用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折股情况，故

佰信蓝图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股东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无需承担个人所得税纳税义务。上述情况符合相关税收政策，不存在被追缴风险，未构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违法行为，对本次交易无不利影响。

2、佰信蓝图近三年来的历次股权转让与增资的资金均来自于股东的合法自有资金；历次股权转让与增资均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的规定，历次股权转让与增资行为合法有效；历次股权转让与增资均具备合理的原因，定价依据具备合理性，且股东已支付相应的增资或股权转让款项；股权转让不涉及相关税费的缴纳。

浙江合信近三年来的历次股权转让与增资的资金均来自于股东的合法自有资金；历次股权转让与增资均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符合相关法律的规定，历次股权转让与增资行为合法有效；历次股权转让与增资均具备合理的原因，定价依据具备合理性，且股东已支付相应的增资或股权转让款项；除 2016 年 7 月股权转让朱正荣作为受让人未就受让肖强所持浙江合信股权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外，其余股权转让相关税款已按国家税务机关有关规定缴纳或不涉及相关税费的缴纳。

根据《股权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管理办法（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办法》之规定，朱正荣作为股权受让人应履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报告股权转让情况以及申报纳税的义务，朱正荣作为扣缴义务人、浙江合信作为被投资企业可能被责令改正或处以罚款。

浙江合信实际控制人朱正荣、彭飞宇已出具《关于承担税务或有风险的承诺函》：“浙江合信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规定缴纳各类税款，如因浙江合信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之前（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为准）的事实或原因，导致浙江合信及/或其控股子公司被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存在应缴未缴的任何税款及相应的滞纳金，或因此受到行政处罚时，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浙江合信及其控股子公司应补缴的全部税款、滞纳金及罚款，并承担因此给浙江合信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相关损失。”

根据上述承诺函并查阅朱正荣的征信报告、无犯罪证明及税务机关为浙江合信出具的无违规证明，上述事宜对本次交易未造成实质不利影响，朱正荣将督促肖强缴纳个人所得税，亦将有效避免税务风险。

3、标的公司自 2016 年以来的历次转让与增资均不涉及股份支付。

4、由于本次交易的交易背景、定价方式、标的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未来业绩预测、补偿承诺与股份锁定期、业绩承诺、应收账款余额收回情况差异等因素，本次交



易作价与标的公司近三年的股权转让及增资中的定价存在差异，其差异原因具有合理性。

问题七

申请文件显示，2016 年 10 月佰信蓝图收购了山西紫峰 100%股权，交易作价 876 万元。2016 年 10 至 12 月、2017 年和 2018 年 1 至 6 月，山西紫峰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569.03 万元、3,090.03 万元和 1,447.37 万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60.61 万元，541.78 万元和 1.91 万元。请你公司：1）结合山西紫峰的业务构成，与佰信蓝图主营业务差异情况,补充披露山西紫峰盈利水平远低于佰信蓝图的原因。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结合山西紫峰的业务构成，与佰信蓝图主营业务差异情况,补充披露山西紫峰盈利水平远低于佰信蓝图的原因

1、山西紫峰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2016 年 10-12 月、2017 年、2018 年 1-6 月，山西紫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69.03 万元、3089.77 万元和 1,268.14 万元，其中测绘服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76.38%、64.70%和 61.55%，规划咨询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8.37%、28.58%和 36.40%，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类别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10-12 月	
	营业收入 (万元)	比例	营业收入 (万元)	比例	营业收入 (万元)	比例
规划咨询	461.61	36.40%	883.08	28.58%	104.54	18.37%
测绘服务	780.55	61.55%	1,999.14	64.70%	434.65	76.38%
其他服务	25.98	2.05%	207.55	6.72%	29.84	5.24%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268.14	100.00%	3,089.77	100.00%	569.03	100.00%

2、佰信蓝图（母公司）主营业构成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6 月，佰信蓝图（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826.41 万元、3,406.98 万元及 1,962.97 万元，其中规划咨询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9.10%、54.29%和 48.63%，测绘服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4.72%、

37.28%和 16.89%，农险信息化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6.18%、8.43%和 34.48%，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类别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收入 (万元)	比例	营业收入 (万元)	比例	营业收入 (万元)	比例
规划咨询	954.64	48.63%	1,849.54	54.29%	1,262.05	69.10%
测绘服务	331.60	16.89%	1,270.09	37.28%	268.81	14.72%
农险信息 化	676.74	34.48%	287.35	8.43%	295.54	16.18%
主营业收 入合计	1,962.97	100.00%	3,406.98	100.00%	1,826.41	100.00%

3、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差异是导致山西紫峰盈利水平低于佰信蓝图（母公司）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山西紫峰大部分收入来源于传统测绘服务；佰信蓝图（母公司）则以规划咨询服务为主，同时农险信息化逐步成为第二大收入来源。

传统测绘服务主要进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整合、农村宅基地确权和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等业务，该类项目需要大量的外业测量和调查工作，需要配备较多的人员资源和机器设备，现场差旅支出也较大，成本支出较高；而规划咨询、农险信息化则以内勤工作为主，以业务人员的专业知识为客户出具解决方案，成本支出较低；因此以传统测绘服务为主的山西紫峰盈利水平远低于以规划咨询、农险信息化业务为主的佰信蓝图（母公司）。

（二）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山西紫峰盈利水平低于佰信蓝图（母公司）主要与业务构成有关。

问题八

申请文件显示，各报告期末，佰信蓝图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671.25 万元、4,207.39 万元和 5,056.89 万元；浙江合信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638.61 万元、2,214.37 万元和 3,242.20 万元。请你公司：1）结合佰信蓝图、浙江合信与客户约定的结算安排，实际结算情况等，补充披露两家标的资产应收账款账龄的合理性。2）结合标的资产所处行业特征、业务开展及结算模式、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补充披露标的资产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合理性。3）结合标的资产以往年度实际坏账损失情况、

报告期后回款情况，并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补充披露标的资产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应收账款是否存在可收回风险。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结合佰信蓝图、浙江合信与客户约定的结算安排，实际结算情况等，补充披露两家标的资产应收账款账龄的合理性

1、佰信蓝图的结算安排和实际结算情况

（1）结算安排

查阅佰信蓝图签署的各类业务合同，与客户约定的结算安排主要有两种情形：第一种情形，项目向客户提交节点成果、且成果经过专家评审、客户或客户上级相关部门验收确认后的一定时间内，客户支付款项；第二种情形，合同签订后一定时间内，客户支付一定比例的预付款作为项目启动资金，提交项目成果、且成果经过专家评审、客户或客户上级相关部门验收后支付剩余比例的费用。

（2）实际结算情况

在项目实际实施过程中，佰信蓝图业务部门按照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交成果，并催促客户进行项目成果的验收及付款。佰信蓝图客户以各级政府机构特别是国土资源部门为主，履约情况较好，基本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并结合政府机构实际预算安排进行项目结算付款，整体上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

2、佰信蓝图应收账款账龄的合理性

各报告期末，佰信蓝图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1 年以内	4,592.38	90.81%	3,596.82	85.49%	2,326.68	87.10%
1 至 2 年	318.59	6.30%	338.46	8.04%	128.67	4.82%
2 至 3 年	37.32	0.74%	56.20	1.34%	44.00	1.65%
3 至 4 年	-	0.00%	44.00	1.05%	105.70	3.96%
4 至 5 年	44.00	0.87%	105.70	2.51%	66.20	2.48%
5 年以上	64.60	1.28%	66.20	1.57%	-	-



账龄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合计	5,056.89	100.00%	4,207.39	100.00%	2,671.25	1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87.10%、85.49%和 90.81%，5 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0、1.57%和 1.28%，表明佰信蓝图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较好。佰信蓝图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特点主要与其客户的支付能力以及佰信蓝图客户服务满意度相关。佰信蓝图主要客户为政府机构，每年需要按照预算安排支出，在项目按照约定达到收款时点时，通常都能按约支付；同时基于佰信蓝图专业服务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及时优质的服务，客户满意度较高，客户通常不会延迟付款；综上，佰信蓝图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为合理。

3、浙江合信的结算安排和实际结算情况

（1）结算安排：查阅浙江合信签署的各类业务合同，与客户约定的结算安排主要有两种情形：第一种情形，大部分项目是通过相关部门验收或提交技术成果确认收入后的一定时间内（客户支付款项；第二种情形，客户跟浙江合信约定分阶段支付款项，浙江合信在满足合同约定节点要求后向客户申请付款，约定的节点如项目人员进场、提交影像数据、通过专家评审等，支付比例在合同中约定，不同的客户约定的节点和比例并不相同。

（2）实际结算情况：在实际运营中，浙江合信完成约定节点工作后会向客户申请款项支付，客户会根据合同约定，并结合考虑自身的资金流动性情况支付。随着客户结构的变化，浙江合信国有企业类客户和政府类客户比重有所增加，上述两类客户审批流程较长，审批节点多，且对于政府类客户，要考虑当地的财政情况，因此实际结算可能会比约定的时间有一定延迟。浙江合信的上述两类客户资信情况较好，目前未发生坏账，不存在重大回款风险。

4、浙江合信应收账款账龄的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浙江合信的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账龄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1 年以内	1,932.27	59.60	1,762.27	79.58	1,589.56	97.01

1 至 2 年	877.67	27.07	421.14	19.02	48.15	2.94
2 至 3 年	401.31	12.38	30.96	1.40	0.9	0.05
3 至 4 年	30.96	0.95	-	-	-	-
4 至 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计	3,242.20	100.00	2,214.37	100.00	1,638.61	100.00

报告期内，浙江合信的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和 1-2 年，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6 月份的 1-2 年账龄有所增加，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比例较小：浙江合信成立于 2014 年，成立时间较短，长账龄的应收账款较少；近年来，地理信息行业快速发展，浙江合信的业务有所扩展，受政策引导，浙江合信的政府客户和国有企业客户有所增加，上述两类客户的议价能力较强，付款流程长，同时政府类客户的付款依赖于上级政府财政拨款，因此还要结合考虑当地财政状况，上述导致了 1 年以上的款项有所增加，但 1 年以内的款项仍然是主要组成部分。

综上，浙江合信应收账款账龄较为合理；

（二）结合标的资产所处行业特征、业务开展及结算模式、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补充披露标的资产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合理性

1、行业特征

地理信息行业是以政策为主导的行业，近年来，随着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城镇和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第三次国土资源调查、智慧城市和智慧乡村建设、生态保护等政策出台，大大拉动了地理信息行业的发展，国务院组成部门调整，国土资源部、水利部、住建部等合并组成自然资源部，推动了地理信息多个领域的融合。地理信息是国地资源规划、建设、环保等的基础，在国家大政策的支持下，承担相应职能的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国有企业等都在踊跃参与到地理信息行业的建设当中，对各类自然资源摸清底数、确权登记、用途管制，保持自然资源增值。在上述背景下，政府部门的地信项目快速增长，佰信蓝图、浙江合信作为行业参与者之一，也在大力开疆扩土，积极参与政府部门和事业单位的招投标，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的项目有所增加。作为同行业的参与者，南京测绘院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地铁公司等，建通测绘的主要客户包括国内大型设计院、规划院等企事业单位，鱼鳞图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邦鑫勘测的客户主要为研究所、设计院等国家事业型单位、帝测科技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及企事业单位。

农险信息化业务属于保险科技服务，主要为从事农险的险企提供移动承保、移动查勘、标的位置采集管理、远程定损、业务管理等业务信息化服务。该项业务开展需要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物联网、云计算等技术对农险的相关数据进行采集和分析，应用先进的数据整合、数据挖掘等数据处理技术对其进行储存、整合和分析，并根据行业管理需求和行业特点做定制化开发，因此对市场参与者研发能力有较高要求。佰信蓝图为本行业较为领先的市场参与者，目前尚无以此类产品或服务为主业的可比公众公司。

2、业务开展情况

（1）佰信蓝图

报告期内，佰信蓝图一方面继续深耕规划咨询和测绘服务等传统地理信息业务，另一方面积极向地理信息与农业保险服务交叉领域发展，赢得了较好的发展势头：其中规划咨询和测绘服务面向各级政府机构为主，向客户提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整合、农村宅基地确权和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土地总体规划编制、土地总体规划规划调整完善、土地总体规划修编等专业服务；农险信息化业务则面向开展保险公司提供移动承保、移动查勘、标的位置采集管理、远程定损、业务管理等业务信息化服务。

近期，佰信蓝图紧密跟随政策动向，积极开发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类项目；并借助在农险信息化领域建立的客户认可，努力开发新的保险公司客户以及保险监管机构的农险信息化需求。

（2）浙江合信

在不动产确权方面，随着农经权项目的开展，浙江合信的收入有了较大的提升。城市和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在各省陆续开展，不动产确权板块将有稳定的延续，2018年上半年不动产确权实现收入 1,691.91 万元。在工程测量方面，随着“四纵四横”铁路工程建设的收官，浙江合信在该方面的收入有所下降。未来随着“八纵八横”格局开始构建，浙江合信凭着以往经验的积累，将在交通领域的工程测量有进一步的拓展。在航测遥感方面，报告期内浙江合信在该方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风电场建设勘测业务，2017 年末以来，陆上风电场建设需求有所下降，风电场的建设逐步转移到海上风电上，浙江合信的航测遥收入受到一定影响。同时，浙江合信在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智慧城市建设、土地监测与地理信息系统工程等方面有所开拓，并储备了相应的

订单。

随着政府项目的开拓，浙江合信的政府客户和大型国有企业客户越来越多，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浙江合信的应收账款中约有 45% 来源于政府客户，30% 来源于国有企业。

3、结算模式：

（1）佰信蓝图

佰信蓝图结算模式主要有两种情形：第一种情形，项目向客户提交节点成果、且成果经过专家评审、客户或客户上级相关部门验收确认后的一定时间内，客户支付款项；第二种情形，合同签订后一定时间内，客户支付一定比例的预付款作为项目启动资金，提交项目成果、且成果经过专家评审、客户或客户上级相关部门验收后支付剩余比例的费用。

（2）浙江合信

浙江合信结算模式主要分为两种情形：第一种情形，大部分项目是通过相关部门验收或提交技术成果确认收入后的一定时间内客户支付款项；第二种情形，客户跟浙江合信约定分阶段支付款项，浙江合信在满足合同约定节点要求后向客户申请付款，约定的节点如项目人员进场、提交影像数据、通过专家评审等，支付比例在合同中约定，不同的客户约定的节点和比例并不相同。

4、同行业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可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布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同行业上市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鱼鳞图	0.47	1.31	1.48
邦鑫勘测	0.37	2.27	2.35
建通测绘	0.56	1.36	1.52
帝测科技	0.66	2.80	5.57
大地测绘	0.57	1.77	2.44
天润科技	0.92	1.98	1.60
同行业平均周转率	0.59	1.92	2.49
佰信蓝图周转率	0.75	1.95	2.36

浙江合信周转率	1.09	2.22	3.60
---------	------	------	------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净额÷期间应收账款加权平均数

从上表可以看出，佰信蓝图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平均周转率差异小，主要是佰信蓝图成立于 2005 年，成立时间早，经过十余年的发展，佰信蓝图的模式趋于成熟，与行业类似，佰信蓝图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合理；

浙江合信的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且呈下降趋势，差异的原因主要在于客户结构不同和所处发展阶段不同。浙江合信成立于 2014 年，起步较晚，前期需要市场铺垫、业务积累、资质申请等，因此在 2015 年、2016 年浙江合信的业务量较少，且大部分是短平快的项目，客户多为民营企业，因此回款快。随着自身和市场的发展，浙江合信越来越多地参与政府部门和国企项目的开拓，大型项目也有所增加，由于政府部门和国企的溢价能力强且审批流程长，回款周期也有所延长，周转率呈现下滑趋势。未来，浙江合信的政府部门项目会进一步增加，在客户结构上和应收账款周转率上与可比公司趋于相似。

（三）结合标的资产以往年度实际坏账损失情况、报告期后回款情况，并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补充披露标的资产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应收账款是否存在可收回风险

1、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坏账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佰信蓝图		浙江合信	
	应收账款实际坏账损失	占期末应收账款比例（%）	应收账款实际坏账损失	占期末应收账款比例（%）
2018 年 1-6 月	167.40	3.00	-	-
2017 年度	-	-	-	-
2016 年度	-	-	-	-

报告期内，佰信蓝图 2018 年 1-6 月发生坏账损失 167.40 万元，占期末应收账款比例为 3%，其他年份，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均没有发生坏账损失。

2、报告期后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报告期后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	--------------

	2018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金额	2018 年 7-12 月回款情况
佰信蓝图	5,056.89	2,162.23
浙江合信	3,242.20	686.30

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的客户主要是政府类客户和国有企业，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客户资信良好；

2018 年下半年，浙江合信回款较少，主要是由于浙江合信 2018 年业务以农经权为主，客户多为当地经济管理局、农牧局等政府部门，应收账款中也以上述单位居多。农经权的回款较慢，主要在于：（1）政府部门议价能力强，审批流程长；（2）在农经权项目中，一个辖区会有往往会有多个单位参与农经权工作，各个参与单位之间进度有所差异，在付款时辖区主管部门根据各单位的完成情况申请财政支付，因此实际付款时间会跟约定付款节点和完工验收时间有所延后。浙江合信的农经权项目在内蒙古地区居多，内蒙地域广阔，参与单位较多，进度有所不同。

3、坏账计提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较为谨慎且一致的财务会计政策，对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均按照相应的比例计提了坏账准备。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具体对比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鱼鳞图	邦鑫勘测	建通测绘	帝测科技	大地测绘	天润科技	佰信蓝图	浙江和信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0	5	5	5	5	5	5
1-2 年	10	5	10	10	10	10	10	10
2-3 年	30	10	30	30	20	30	20	20
3-4 年	50	20	100	50	30	50	50	50
4-5 年	70	50	100	80	50	80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由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相同，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建立了积极的应收账款催收管理政策，申报期内各期末 1 年以上应收账款主要为销售尾款，且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较低，按照公司对应收账款的划分标准，均属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账款，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显示，部分有尾款

的客户仍有业务往来，无法收回风险较小。根据谨慎性原则，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四）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 1、根据标的公司实际结算情况与客户约定的结算安排，应收账款账龄合理。
- 2、综合标的公司所处的行业特征、业务开展及结算模式、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来看，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合理；
- 3、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基本一致，标的公司的资产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标的公司的客户多为政府类、国有企业以及大型民营企业，客户信用较好，应收账款可收回风险较小。

问题九

申请文件显示，报告期内，佰信蓝图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119.67 万元、-26.22 万元和-1,727.17 万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769.97 万元、1,391.51 万元和 455 万元**；浙江合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77.10 万元、 353.33 万元和 -335.2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14.39 万元、354.52 万元和 656.38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间接法编制的现金流量表，并结合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存货项目变动等因素变动情况，补充披露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佰信蓝图

（1）佰信蓝图报告期内间接法编制的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8.00	1,479.80	769.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8.14	140.31	32.53
固定资产折旧	34.98	64.59	40.79
无形资产摊销	2.55	0.53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32	26.93	15.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9.00	-
财务费用	7.57	18.84	11.30
投资损失	-	-	-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56	-20.37	-5.13
存货的减少	-44.95	35.68	-266.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651.76	-2,096.97	-300.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37.46	315.44	579.24
其他	-	-	-75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7.17	-26.22	119.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5.44	2,755.28	2,997.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55.28	2,997.39	1,120.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9.84	-242.11	1,877.12

（2）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分析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净利润	438.00	1,479.80	76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7.17	-26.22	119.67
差额	2,165.17	1,506.02	650.30

报告期内，佰信蓝图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大于净利润，差异分别为 2,165.17 万元、1,506.02 万元及 650.30 万元，二者之间差额具体情况如前述间接法编制现金流量表所示，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额较大的原因概括如下：

2016 年度，净利润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30 万元，主要系 2016 年度同一控制下收购山西紫峰，收购价小于山西紫峰账面净资产 756.75 万元而产生的营业外收入，不属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存货项目的增减变动与当年正常经营活动相适用合计影响金额较小。

2017 年度，净利润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6.02 万元，主要系收入增长率为 146.76%，导致应收账款较大幅度增加，并且佰信蓝图的政府类客户的资

金来源多为财政拨款，受影响因素较多，导致付款周期较长，从而致使应收账款增加 1,536.14 万元，同时经营性应付项目、存货项目的增减变动与当年正常经营活动相适应合计影响金额较小。

2018 年 1-6 月，净利润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5.17 万元，主要系①公司政府类客户的资金来源多为财政拨款，受影响因素较多，且政府类客户款项支付受预算制度影响，通常在年末会进行集中支付，导致 2018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金额增加 849.50 万元；②本期因公司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核销金额 167.40 万元；③因各项目负责人在借支的备用金以及为项目投标支付的保证金致使公司本期其他应收款增加 402.99 万元；④因公司政府类客户较多，受预算制度影响，通常在年末会进行集中支付，致使本期预收账款比上期减少 247.89 万元；⑤公司在年终尚未计提职工奖金致使本期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减少 130.08 万元；⑥本期缴纳上年度企业所得税费用等原因致使本期应交税费减少 184.70 万元；⑦同时结合其他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存货项目的增减合计影响所致。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佰信蓝图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之间的差额合理，符合企业实际情况。

2、浙江合信

（1）浙江合信报告期内间接法编制的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6.38	354.52	414.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5.39	80.18	78.57
固定资产折旧	73.25	76.70	48.84
无形资产摊销	27.95	16.11	4.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73	38.15	13.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5.31	-
财务费用	22.04	23.97	13.94
投资损失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0.74	-12.03	-11.79
存货的减少	-350.05	-716.21	-569.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092.64	-1,007.03	-1,371.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26.42	1,493.66	502.02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27	353.33	-877.1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3.27	413.32	628.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3.32	628.32	625.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05	-215.00	3.15

（2）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分析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净利润	656.38	354.52	41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27	353.33	-877.10
差额	991.65	1.19	1,291.49

报告期内，浙江合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小于净利润，差异分别为 991.65 万元、1.19 万元及 1,291.49 万元，二者之间差额具体情况如前述间接法编制现金流量表所示，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额较大的原因概括如下：

2016 年度，净利润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1.49 万元，主要是收入的增长，致使公司应收账款大幅增加，由 2015 年度的 491.54 万元增加到 2016 年度的 1,638.61 万元，增加 1,147.07 万，经营性应付项目、存货项目的增减变动与当年正常经营活动相适应，合计影响金额较小。

2017 年度，净利润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 万元，而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存货项目的增减变动与当年正常经营活动相适应，合计影响金额较小。

2018 年 1-6 月，净利润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65 万元，主要系受到不动产确权类项目收入确认的影响，不动产确权类项目主要为 2016 年度开始的农经权项目，项目周期长，到 2018 年逐步完成验收，致使 2018 年 1-6 月不动产确权类收入大幅增长，但政府单位除了考虑合同约定还要从当地财政请款来予以付款，致使 2018 年 6 月末尚未回款，应收账款余额也因此大幅增加，增加额为 1027.83 万元，同时经营性应付项目、存货项目的增减变动与当年正常经营活动相适应，合计影响金额较小。

综上所述，报告期浙江合信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之间的差额合理，符合企业实际情况。

3、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补充披露的本次重组报告期内各标的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之间的差额原因合理，符合企业实际情况。

问题十

申请文件显示，报告期内，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均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形。请你公司：1）结合报告期内两家标的资产关联方资金往来具体情况，补充披露标的资产相关关联方资金往来形成的相关背景及原因、是否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如是，补充披露目前清理进展情况、目前是否已消除影响，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有关拟购买资产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0 号》相关规定。2）结合标的资产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及执行、公司治理等情况，补充披露标的资产避免后续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应对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佰信蓝图关联方资金往来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佰信蓝图与其实际控制人樊海东之间存在资金往来。其中，资金拆入 56.69 万元系佰信蓝图筹集山西紫峰收购款产生的临时拆借产生；资金拆出均为临时周转产生。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1）资金拆入

单位：万元

期间	关联方	期初	借入	归还	期末	形成背景及原因
2016 年	樊海东	48.61	8.07	56.69	-	系筹集收购款生产

（2）资金拆出

单位：万元

期间	关联方	期初	借出	归还	期末	形成背景及原因
2016年	樊海东	49.31	-	49.31	-	临时周转
2017年	樊海东	-	15.00	15.00	-	临时周转

（3）上述资金往来目前已消除影响，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有关拟购买资产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0号》相关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有关拟购买资产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0号》的规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拟购买资产存在被其股东及其关联方、资产所有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前述有关各方应当在中国证监会受理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材料前，解决对拟购买资产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根据佰信蓝图提供的银行转账凭证并经查验，樊海东已于2016年6月22日及2017年4月11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分别偿还49.31万元、15万元，期后未发生过其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2、浙江合信关联方资金往来具体情况

（1）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关联方	期初资金拆入余额	当期资金拆入金额	当期归还金额	期末拆入余额	形成的背景及原因
2016年	朱正荣	-	37.00	37.00	-	借予浙江合信临时周转
2017年	朱正荣	-	113.00	113.00	-	借予浙江合信临时周转

（2）关联方资金拆出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关联方	期初资金拆出余额	当期资金拆出金额	当期归还金额	期末拆出余额	形成的背景及原因
2016年	南通德通	-	120.00	-	120.00	南通德通临时借款
2017年	南通德通	120.00	13.05	-	133.05	南通德通临时借款
2018年1-6月	南通德通	133.05	-	-	133.05	南通德通临时借款
2018年1-6月	彭飞宇	-	42.00	-	42.00	彭飞宇临时借款

（3）上述资金往来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

根据浙江合信提供的工商资料并经查验，彭飞宇为浙江合信实际控制人之一，南通德通为报告期内朱正荣控制的其他企业。浙江合信与彭飞宇、南通德通之间的借款构成浙江合信关联方资金占用。

（4）上述资金往来目前已消除影响，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有关拟购买资产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0号》相关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有关拟购买资产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0号》的规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拟购买资产存在被其股东及其关联方、资产所有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前述有关各方应当在中国证监会受理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材料前，解决对拟购买资产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根据浙江合信提供的银行转账凭证并经查验，南通德通已于2018年9月21日及2018年10月15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浙江合信合计还款133.05万元，彭飞宇已于2018年7月17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浙江合信还款42.00万元。

截至中国证监会受理资产重组申报材料前，浙江合信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年11月4日	款项性质	2018年6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其他应收款	南通德通	-	-	133.05	133.05	120.00
	彭飞宇	-	-	42.01	-	-
	朱正荣	-	-	20.04	-	-
	吴东	0.80	备用金	3.19	1.23	-
	德合投资	0.58	租金	0.58	0.4	-
其他应付款	朱正荣	-		-	8.51	-
	彭飞宇	-		-	1.68	-
	吴春花	-		-	0.26	0.53
	孙超	-		-	0.10	-

（二）结合标的资产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及执行、公司治理等情况，补充披露标



的资产避免后续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应对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已建立的相关内部控制措施及公司治理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子公司，上市公司将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的要求，完善标的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同时，上市公司将对标的公司的日常经营进行监督、完善，以避免出现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行为。

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颜军先生、樊海东、朱正荣、彭飞宇、德合投资等全体交易对方已经分别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并就禁止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承诺如下：“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承诺函的具体内容请参阅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十一、本次重组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的相关内容。

（三）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截至中国证监会受理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材料前，佰信蓝图、浙江合信存在的关联方资金占用均全部完成回款，目前已消除影响，未对标的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有关拟购买资产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0号》的规定。

问题十一

申请文件显示，本次交易中，佰信蓝图 99.73%股权的交易作价 24,537.00 万元，浙江合信 100%股权的交易作价 17,600.00 万元。按照交易价格测算，佰信蓝图 2017 年市盈率为 17.63 倍，2018 年预测市盈率为 12.30 倍。浙江合信 2017 年市盈率为 263.23 倍，2018 年预测市盈率为 11.73 倍。请你公司结合标的资产业务特点、盈利水平的稳定性、面临的特定经营风险等，并结合市场可比交易评估作价情况，补充披露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市盈率较高的原因及本次评估作价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市盈率较高的原因及本次评估作价的合理性。

1、佰信蓝图市盈率情况

（1）佰信蓝图业务特点

佰信蓝图的主要业务领域包括测绘业务、规划咨询业务、农险信息化。测绘业务为传统地理信息业务，具体包括测量类业务，数据整合类业务，资源调查业务等；规划咨询业务主要包括土地规划类业务、土地整治类业务、专项研究、其他咨询服务等；农险信息化业务主要为从事农险的险企提供移动承保、移动查勘、标的位置采集管理、远程定损、业务管理等服务。

测绘业务和规划咨询业务受国家政策变动影响较大，近年来佰信蓝图紧跟国家国土资源政策，陆续承做了农村宅基地与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调查、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不动产权调查项目等，随着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的开展，佰信蓝图土地调查类业务将成为未来重要的收入来源。农险信息化业务则市场化程度较高，更多面向直接需求方，同时佰信蓝图也积极探索挖掘农业保险监管机构的信息化需求，以扩大农险信息化业务来源。

（2）佰信蓝图的盈利水平

佰信蓝图相关盈利指标如下：

佰信蓝图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6 月	2018 年
营业收入	2,717.00	6,704.52	3,466.83	9,098.68
净利润	769.97	1,479.80	438.00	2,118.12
营业利润率	2.57%	25.65%	15.65%	27.58%
成本费用利润率	2.64%	34.91%	19.84%	39.21%

注：2018 年数据摘自企业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

由上表可知，2016 年、2017 年、2018 年佰信蓝图营业利润率、成本费用利润率等盈利能力指标均保持良好的增长趋势。2016 年盈利能力较弱主要因佰信蓝图营业规模较小费用率相对较高以及收购山西紫峰发生一定的整合成本导致。随着山西紫峰业务整合的完成，佰信蓝图营业规模和盈利能力均有所提高。

（3）佰信蓝图面临的特定经营风险

佰信蓝图紧密跟随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一方面继续加强对北京、山西等传统市场的开发力度，另一方面则向周边地区拓展，并积极开发农险信息化客户。在市场拓展

过程中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①行业竞争风险，尽管地理信息行业发展前景广阔，但参与者也多，根据《2017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发展报告》显示，截至 2017 年 7 月 10 日，全国共有测绘资质单位为 17908 家，行业内以中小企业为主，传统业务竞争较为激烈；②人员与技术流失风险，随着地信行业发展，传统的劳动密集型测绘工作呈现出逐渐向智力密集型发展的趋势，如果北京佰信不能把握人才和技术，其经营情况和实现未来的盈利目标产生不利影响；③行业政策风险，地理信息行业的发展与政策鼓励和引导密不可分，若是国家政策发生负面变化，则会对地理信息产业的发展造成消极影响，从而限制佰信蓝图的未来盈利能力；④税收优惠风险，若不能享受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佰信蓝图的所得税税率将会上升，从而对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4）近期市场可比交易案例的比较分析

本次交易选取近年同行业交易案例作为市场可比案例，相关情况如下：

交易标的	交易买方	标的公司 股权比例	交易 年份	交易作价	股份对价	现金对价
精图信息	飞利信	100%	2015 年	100,000.00	70,000.00	30,000.00
南京国图	超图软件	100%	2016 年	46,800.00	35,694.36	11,105.64
中科雅图	合众思壮	100%	2016 年	61,000.00	36,000.00	25,000.00
绘宇智能	欧比特	100%	2016 年	52,000.00	36,400.00	15,600.00

精图信息创立于 1999 年，致力于数字城市和智慧城市的投资、规划、建设、管理、运营和服务，并在地名普查、地下空间、军民融合等核心业务领域，具有底层研发、标准制订以及综合集成核心竞争力，是国内领先的空间信息综合服务企业。

南京国图成立于 2001 年，专业从事自然资源、不动产、水利水资源、税务、农业等领域的 GIS 与电子政务软件、数据工程、测绘工程、地图服务及规划设计等业务。历经多年发展，已成为一家集技术研发、数据生产、技术咨询、人才培养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和民营科技企业。

中科雅图成立于 2002 年 10 月，是一家专注从事地理空间信息数据采集、软件产品开发、工程测量、航空航天遥感数据获取为核心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

绘宇智能是一家专业从事管线探测、测绘工程、地理信息系统开发与构建的高科技企业，具有测绘甲级资质及双软认证，全面涉足农业、规划、国土、房产、市政、气象、水利环保、城市应急、数字三维、基础建库等领域，国内领先的“智慧城市”专业地理信息数据服务提供商。

本次交易佰信蓝图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 25,260.00 万元，佰信蓝图 99.73%股权作价 24,537.00 万元，同行业可比案例的比较如下表：

交易标的	交易买方	交易作价	交易前一年度		交易当年	
			净利润	市盈率	承诺净利润	市盈率
精图信息	飞利信	100,000.00	223.91	446.61	5,050.00	19.80
南京国图	超图软件	46,800.00	1,372.21	34.11	2,600.00	18.00
中科雅图	合众思壮	61,000.00	1,494.51	40.82	5,000.00	12.20
绘宇智能	欧比特	52,000.00	817.42	63.61	3,500.00	14.86
平均数			-	146.29	-	16.22
中位数			-	52.22	-	16.43
佰信蓝图	欧比特	24,537.00	1,391.51	17.63	2,000.00	12.30

注：市盈率=交易价格/（承诺期第一年扣非净利润*交易股权比例）

本次交易佰信蓝图承诺期第一年的市盈率为 12.30，略低于上市公司可比交易的承诺期第一年市盈率均值 16.22，结合目前股票市场行情及市盈率的变化考虑，本次交易作价的市盈率倍数处于合理水平。

2、浙江合信市盈率情况

（1）浙江合信业务特点

浙江合信的主要业务包括不动产确权、航测遥感、工程测量，随着浙江合信和行业的发展，业务的内容将会更加丰富。近年来在政策的支持下，地理信息行业快速发展，农经权、三调、智慧城市、生态保护、不动产权籍调查等政府主导项目大幅增加行业的市场容量。浙江合信利用自身无人机航测遥感技术及以往的积累，切入政府市场，开拓农经权、三调、不动产权籍等项目，在客户结构上，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的比重越来越大，在订单获取上，浙江合信积极参与政府部门及事业单位的招投标工作，同时，浙江合信也在往下游数据分析与应用方面积累，计划开拓下游应用市场。

（2）浙江合信的盈利水平

浙江合信相关盈利指标如下：

浙江合信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6 月	2018 年
营业收入	3,830.10	4,095.74	2,766.59	8,382.55
净利润	414.39	354.52	656.38	2,054.16

浙江合信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6 月	2018 年
营业利润率	14.21%	8.53%	28.18%	26.40%
成本费用利润率	16.16%	9.37%	40.63%	37.53%

注：2018 年数据摘自企业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

由上表可知，2018 年浙江合信营业利润率、成本费用利润率等盈利能力指标均处于较高水平，体现浙江合信拥有较强的盈利能力。报告期内，浙江合信的盈利指标有所波动，主要是浙江合信 2017 年度大力开拓市场，并在组建多个子分公司，期间费用有所上升，导致了盈利指标略有下降。

（3）浙江合信面临的特定经营风险

地理信息行业在快速发展，浙江合信利用自身优势抓住机遇实现市场开拓，同时，在激烈的竞争中也面临着特定风险：①行业竞争风险，尽管地理信息行业发展前景广阔，但参与者也多，根据《2017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发展报告》显示，截至 2017 年 7 月 10 日，全国共有测绘资质单位为 17908 家，行业内以中小企业为主，竞争较为激烈；②人员与技术流失风险，随着地信行业发展，传统的劳动密集型测绘工作呈现出逐渐向智力密集型发展的趋势，如果浙江合信不能把握人才和技术，其经营情况和实现未来的盈利目标产生不利影响；③行业政策风险，地理信息行业的发展与政策鼓励和引导密不可分，若是国家政策发生负面变化，则会对地理信息产业的发展造成消极影响，从而限制浙江合信的未来盈利能力；④税收优惠风险，若不能享受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浙江合信的所得税税率将会上升，从而对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4）近期市场可比交易案例的比较分析

本次交易选取近年同行业交易案例作为市场可比案例，相关情况如下：

交易标的	交易买方	标的公司 股权比例	交易 年份	交易作价	股份对价	现金对价
精图信息	飞利信	100%	2015 年	100,000.00	70,000.00	30,000.00
南京国图	超图软件	100%	2016 年	46,800.00	35,694.36	11,105.64
中科雅图	合众思壮	100%	2016 年	61,000.00	36,000.00	25,000.00
绘宇智能	欧比特	100%	2016 年	52,000.00	36,400.00	15,600.00

精图信息创立于 1999 年，致力于数字城市和智慧城市的投资、规划、建设、管理、运营和服务，并在地名普查、地下空间、军民融合等核心业务领域，具有底层研发、标准制订以及综合集成核心竞争力，是国内领先的空间信息综合服务企业。

南京国图成立于 2001 年，专业从事自然资源、不动产、水利水资源、税务、农业等领域的 GIS 与电子政务软件、数据工程、测绘工程、地图服务及规划设计等业务。历经多年发展，已成为一家集技术研发、数据生产、技术咨询、人才培养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和民营科技企业。

中科雅图成立于 2002 年 10 月，是一家专注从事地理空间信息数据采集、软件产品开发、工程测量、航空航天遥感数据获取为核心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

绘宇智能是一家专业从事管线探测、测绘工程、地理信息系统开发与构建的高科技企业，具有测绘甲级资质及双软认证，全面涉足农业、规划、国土、房产、市政、气象、水利环保、城市应急、数字三维、基础建库等领域，国内领先的“智慧城市”专业地理信息数据服务提供商。

本次交易选取近年同行业交易案例作为市场可比案例，相关数据对比如下：

交易标的	交易买方	交易作价	交易前一年度		交易当年	
			净利润	市盈率	承诺净利润	市盈率
精图信息	飞利信	100,000.00	223.91	446.61	5,050.00	19.80
南京国图	超图软件	46,800.00	1,372.21	34.11	2,600.00	18.00
中科雅图	合众思壮	61,000.00	1,494.51	40.82	5,000.00	12.20
绘宇智能	欧比特	52,000.00	817.42	63.61	3,500.00	14.86
平均数			-	146.29	-	16.22
中位数			-	52.22	-	16.43
浙江合信	欧比特	17,600.00	263.23	66.86	1,500.00	11.73

注：市盈率=交易价格/（承诺期第一年扣非净利润*交易股权比例）

本次交易浙江合信承诺期第一年的市盈率为 11.73，略低于上市公司可比交易的承诺期第一年市盈率均值 16.22，本次交易前一年度市盈率介于可比交易案例平均数与中位数之间。结合目前股票市场行情及市盈率的变化考虑，本次交易作价的市盈率倍数处于合理水平。

3、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结合标的资产业务特点、盈利水平的稳定性、面临的特定经营等，并结合市场可比交易评估作价情况对比，佰信蓝图及浙江合信拥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以交易当年承诺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市盈率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市盈率及本次评估作价合理。

问题十二

申请文件显示，报告期内，佰信蓝图分别实现扣非后净利润 101.12 万元、1,391.51 万元和 455.00 万元；浙江合信分别实现扣非后净利润 281.27 万元、263.23 万元和 539.68 万元。交易对方承诺，2018 年至 2021 年，佰信蓝图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原则确定）分别不低于 2,000 万元、2,500 万元、3,125 万元和 3,910 万元；浙江合信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原则确定）分别不低于 1,500 万元、1,900 万元、2,400 万元和 3,000 万元。请你公司：1）补充披露 2018 年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营业收入和业绩承诺的实际实现情况。2）结合标的资产报告期内业务开展情况、盈利水平、现有在手订单及新订单获取情况、主要业务区域内现有市场容量及未来年度发展空间、新市场开拓情况及相关进入壁垒情况、行业竞争地位等情况，分别补充披露两家标的资产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3）结合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业绩补偿安排、业绩承诺方的资金实力等，补充披露上市公司拟采取的切实可行的保障本次交易业绩补偿实施的具体措施和对相关方的追偿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补充披露 2018 年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营业收入和业绩承诺的实际实现情况

1、北京佰信预测营业收入实现情况

项目	2018 年实际营业收入	2018 年预测营业收入	完成率（%）
规划咨询	3,987.77	3,724.85	107.06
测绘业务	3,120.99	4,256.19	73.33
农险信息化	1,633.12	856.44	190.69
其他服务	177.57	135.98	130.59
其他业务收入	179.23	179.23	100.00
合计：	9,098.68	9,152.69	99.41

佰信蓝图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项目	2018 年扣非后实际净利润	2018 年业绩承诺	完成率（%）
佰信蓝图	2,100.00-2,200.00	2,000	大于 100.00

2、浙江合信预测营业收入实现情况

项目	2018 年实际营业收入	2018 年预测营业收入	完成率（%）
航测遥感	2,394.31	1,681.50	142.39
工程测量	293.09	194.88	150.39
农经权	5,695.16	5,679.91	100.27
合计：	8,382.56	7,556.29	110.93

浙江合信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项目	2018 年扣非后实际净利润	2018 年业绩承诺	完成率（%）
浙江合信	1,600.00-1,800.00	1,500.00	大于 100.00

注：以上 2018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为未经审计数据，单位：万元。

（二）结合标的资产报告期内业务开展情况、盈利水平、现有在手订单及新订单获取情况、主要业务区域内现有市场容量及未来年度发展空间、新市场开拓情况及相关进入壁垒情况、行业竞争地位等情况，分别补充披露两家标的资产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

1、佰信蓝图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

（1）报告期内业务开展情况及盈利水平

报告期内，佰信蓝图一方面继续深耕规划咨询和测绘服务等传统地理信息业务，另一方面积极向地理信息与农业保险服务交叉领域发展，赢得了较好的发展势头：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6 月，佰信蓝图营业收入分别为 2,717.00 万元、6,704.52 万元及 3,466.83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717.00 万元、6,704.26 万元及 3,287.6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常年在 95%以上，农险信息化业务实现翻倍增长；同时佰信蓝图也保持净利润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分别为 769.97 万元、1,479.80 万元及 438.00 万元。

佰信蓝图营业收入、净利润快速增长主要与所处行业需求增长、持续的市场开发、规模优势提升等内外因素综合影响的结果。

①行业需求的增长

佰信蓝图专业从事测绘工程、规划咨询、农险信息化等业务，属于地理信息产业

中的测绘地理信息服务业。从 2000 年开始，国家将地理信息产业列为国家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地理信息行业经历了快速发展阶段，2015 年总产值达 3,600 亿元，增长率约 22%，根据国家测绘局统计数据显示，行业内的业务量增长大致保持在 20% 左右。整体上地理信息行业仍将保持较快的增长。

规划咨询业务方面，佰信蓝图聚焦为政府客户特别是各级国土资源部门提供规划咨询服务。为贯彻科学执政的要求，提高决策的科学化水平，减少或杜绝凭经验、“拍脑袋”的决策方式，政府部门在进行涉及专业性较强的决策时，往往会咨询专业机构，如在土地规划类决策中国国土资源部门需要综合土地利用现状定期进行。同时，政府制定的新政策，也为佰信蓝图带来新的咨询业务增长点，如为推进新时代首都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举措北京市政府印发《关于新一轮百万亩造林绿化任务指标的通知》，催生了绿化用地选址类规划项目的需求。

测绘服务方面，佰信蓝图基于测绘技术，为客户提供广泛的数据收集、整理、整合服务。本业务以国家政策为主导，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城镇和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第三次国土资源调查、智慧城市和智慧乡村建设、生态保护等政策的出台，产生了大量的测绘服务需求。

农险信息化业务方面，佰信蓝图主要为从事农险的险企提供移动承保、移动查勘、标的的位置采集管理、远程定损、业务管理等业务信息化服务。通过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物联网、云计算等技术对农险的相关数据进行采集和分析，大大提高了农险企业的承保、理赔效率。因此，随着农险保费收入近 10 年来的快速增长（年均增速为 24.8%），农业保险科技服务市场也实现较快增长。

②持续的市场开发

佰信蓝图重视市场开发力度，通过外延式和内生式两种路径实现了服务区域的扩张、服务合同金额的增长，市场开发为佰信蓝图业绩的持续增长提供了业绩保障。

2016 年通过收购山西紫峰，佰信蓝图迅速打开山西市场，获得了山西省主要城市国土资源局等客户。2018 年，佰信蓝图则基于第三次土地调查的开展，重点开拓内蒙古市场的测绘类业务，取得扎赉特旗国土资源局等重点客户。农险信息化业务则实现陆续开发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业务。

佰信蓝图保持对销售费用的稳定投入，也为市场开发取得提供了一定资源保障。



报告期内，佰信蓝图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232.95 万元、306.52 万元和 160.99 万元，呈稳步增长趋势；近 3 年佰信蓝图的市场拓展取得较大进展，新签合同额增长迅速，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实现新签合同额分别为 4,910.87 万元、7,537.47 万元和 11,409.23 万元。

③规模优势

收购山西紫峰后，佰信蓝图进行了业务整合，业务范围和营业规模均有扩大：通过将山西紫峰测绘服务优势和佰信蓝图母公司市场开发优势相结合，佰信蓝图测绘类业务收入由 2016 年的 1,476.92 万元增长到 2017 年的 2,921.73 万元；通过与山西紫峰的业务经验交流和山西咨询团队复制，实现规划咨询服务在山西市场的快速增长。

佰信蓝图营业规模的扩大，明显降低了期间费用率，由 2016 年的 59.74% 下降到 2017 年的 34.64%。其中管理费用率下降突出，在人员数量、薪酬总额保持增长的情况下，管理费用率由 2016 年的 38.87% 下降到 2017 年的 21.34%。

（2）现有在手订单及新订单获取情况

佰信蓝图业务量充足，为实现业绩承诺提供了较强的业绩保障。根据业务部门统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的在手订单金额约 0.9 亿元（含税金额）。

佰信蓝图重视开拓市场，以政策动向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密切关注招投标公开信息、积极开发项目储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报告期内，新签订合同保持稳定增长，为实现业绩承诺提供了较强的业绩保障。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佰信蓝图已签订或已取得中标通知书项目金额合计超过 1 亿元，远超过 2017 年全年新签订合同金额 7,537.47 万元。

3）市场容量及未来发展空间

根据《2018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报告》，“十二五”以来地理信息产业总产值稳步增长，2015 年总产值达 3,600 亿元，增长率约 22%；预计当年地理信息产业总产值预计超过 6,200 亿元。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发布的《测绘地理信息事业“十三五”规划》，十三五期间，地理信息产业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预计 2020 年总产值超过 8,000 亿元。佰信蓝图从事的规划咨询服务和测绘服务处于地理信息产业的中下游，地理信息行业的广阔前景也将为佰信蓝图提供较高的市场容

量和发展空间。

农险信息化业务属于保险科技服务，与农业保险保费密切相关，据估计保险科技服务投入占保费收入的比例在 0.5%~1%。根据《中国农业保险市场 2017 年度报告》称，农险保费收入从 2007 年的 52.1 亿元增长到 2017 年的 477 亿元，年均增速为 24.8%；从事农险的保险机构从 6 家扩大到 31 家。以 2017 年农业保险保费收入 477 亿元为基础，预计农业保险科技服务市场容量大约在 2~5 亿之间。此外基于政府对农业保险监管的需求，也将扩大农业保险科技服务市场的容量。

（4）新市场开拓情况

2016 年通过收购山西紫峰，佰信蓝图迅速打开山西市场，实现测绘服务业务的迅速增长，测绘业务收入由 2016 年的 886.33 万元增长到 2017 年的 3,264.98 万元；同时通过经验交流和团队复制，帮助山西紫峰规划咨询服务取得跨越式发展，其收入由 2016 年的 104.54 万元增长到 2017 年的 883.08 万元。

2018 年，佰信蓝图则基于第三次土地调查的开展，重点开拓内蒙古市场的测绘类业务，目前已中标扎赉特第三次土地调查项目，实现内蒙古市场的突破。

2019~2021 年根据地理信息行业政策的方向，佰信蓝图制定了新的市场开拓计划，以新疆和内蒙古为重点，大力开拓第三次土地调查和传统测绘业务。

（5）进入壁垒

1) 地理信息行业进入壁垒

地理信息行业主要进入壁垒有资质壁垒、品牌壁垒、技术壁垒和资金壁垒。技术壁垒主要体现在市场准入规定主要包括单位资质准入和从业人员资格准入；品牌壁垒主要是因长期合作的服务商能够对准确判断客户需求、提供良好的服务进而产生客户粘性；技术壁垒则体现在服务商及员工的专业性；资金壁垒则与地理信息行业的资金密集特征相关。

2) 农险信息化进入壁垒

农险信息化行业属于地理信息与信息化交叉的专业细分领域，主要进入壁垒有技术壁垒、品牌壁垒。技术壁垒体现为农险信息化需要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物联网、

云计算等技术对农险的相关数据进行采集和分析，需要应用先进的数据整合、数据挖掘等数据处理技术对其进行储存、整合和分析，并根据行业管理需求和行业特点做定制化开发；品牌壁垒体现为行业经验丰富的服务商能够在本专业细分领域取得主要保险公司客户的认可。

（6）行业竞争地位

根据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发布的《2017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发展报告》显示，截至 2017 年 7 月 10 日，全国共有测绘资质单位为 17908 家，其中甲级资质 1,019 家，占比 5.69%，佰信蓝图拥有甲级测绘资质；从人才结构来看，截至 2017 年 7 月 10 日，全国测绘专业技术人员（有资质的）28.10 万人，其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占比为 15.40%，佰信蓝图的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占比为 18.24%，高于平均水平；地理信息产业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单位为 1008 家，占比 5.63%，佰信蓝图也是具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测绘单位中的一员。

地理信息产业具有覆盖面广、产业链长的特点。除在测绘领域拥有较好的资质外，佰信蓝图还在地理信息技术中下游应用领域拥有较好市场声誉和资质，目前已取得甲级环境保护工程设计资质、乙级土地规划机构登记证书，为开拓规划咨询业务提供了较强的专业支持。

在农险领域，佰信蓝图于 2012 年在行业内率先提出“农业保险+3S+互联网”应用，对农险业务有着非常深入的研究和应用，其农业保险移动解决方案充分考虑了农险业务需求、监管要求及新技术未来发展方向，其农业保险信息化解决方案荣膺“信息化影响中国·2017 年农险行业最佳解决方案奖”，并在农险科技应用领域荣获“2018 中国农险科技行业最具影响力企业奖”。佰信蓝图已积累农业保险相关软件著作权 20 余项，专利 2 项，独有空间相机技术、地块采集技术及地块空间分布四至图制作技术等。并已与十余家农业保险公司建立合作，与农业保险公司核心业务系统实现对接，在技术架构、技术选型、信息安全层面已获得市场验证和监管认可。

（7）收入季节性波动

1) 佰信蓝图报告期内分季度的营业收入确认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6 月
----	---------	---------	--------------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一季度	490.64	18.05	1,049.66	15.66	1,425.11	15.66
二季度	477.13	17.56	1,515.05	22.60	2,041.72	22.44
三季度	250.92	9.24	739.14	11.02	-	-
四季度	1,498.31	55.15	3,400.67	50.72	-	-
合计：	2,717.00	100.00	6,704.52	100.0	3,466.83	38.10

注：2018 年占比以全年未审数据计算。

因行业存在较为明显的行业特征，一般而言每年年末为客户验收、支付的旺季，导致上半年收入占全年收入比例较低；与本行业公众公司鱼鳞图、邦鑫勘测、建通测绘、帝测科技、大地测绘、天润科技、博通信息等公司相比，上述公司上半年收入占全年收入比例也同样偏低，上述公司 2016 年上半年、2017 年上半年收入占全年比例平均值分别为 32.16%和 28.58%。

2、浙江合信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

（1）业务开展情况

近年来随着国家政策的转换、下游各行业的发展等，浙江合信的业务内容更加丰富，如农经权确权、第三次全国土地资源调查、智慧城市建设、不动产权籍调查、信息工程等，各项业务的变化呈现出不同的特征。

在不动产确权方面，随着农经权项目的开展，浙江合信的收入有了较大的提升。城市和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在各省陆续开展，不动产确权板块将有稳定的延续。在工程测量方面，随着“四纵四横”铁路工程建设的收官，浙江合信在该方面的收入有所下降。未来随着“八纵八横”格局开始构建，浙江合信凭着以往经验的积累，将在交通领域的工程测量有进一步的拓展。在航测遥感方面，报告期内浙江合信在该方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风电场建设勘测业务，2017 年末以来，陆上风电场建设需求有所下降，风电场的建设逐步转移到海上风电上，浙江合信的航测遥收入受到一定影响。同时，浙江合信在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智慧城市建设、土地监测与地理信息系统工程等方面有所开拓，并储备了相应的订单。

（2）盈利水平

浙江合信报告期内的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 281.27 万元、263.23 万元、539.68 万元，盈利情况整体呈现波动上升态势。随着农经权确权、不动产权籍调查等项目的继



续推进，预计 2018 年预计净利润不少于 1600 万元。

就浙江合信而言，2018 年浙江合信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都呈现出快速增长，主要原因在于：（1）浙江合信成立于 2014 年，经过一段时间的市场铺垫、团队组建、渠道开拓、业务积累等，业绩逐渐体现；（2）随着利好行业政策的出现，浙江合信面临更多的业务机会，近年来，浙江合信开拓了农经权、城镇与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智慧城市、第三次全国土地资源调查等项目，并储备和开展了相关的业务，由此，在项目储备日渐增加和开工规模日渐扩大的情况下，浙江合信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快速增长。

（3）现有在手订单及新订单获取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手尚未确认收入金额约为 0.9 亿元（含税金额），上述项目大部分会在 2019 年及 2020 年确认收入，部分合同会根据实际工作量结算，合同金额会有所调整。

由于 2018 年末国务院机构改革，国土资源部被并入自然资源部，主管部门工作调整，部分原定于 2018 年末招投标的三调项目被推迟到 2019 年招投标。

随着行业的政策风口到来，政府的招投标项目有所增加，浙江合信正在积极参与三调、不动产权籍调查、智慧城市建设、土地监测等项目的招投标。同时，随着测绘技术与其他技术结合，测绘技术逐渐应用于其他领域，如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档案管理工程、三维信息采集、海上勘测等，浙江合信也在积极探索相关业务，并通过商务谈判、主动拜访、老客户推荐、参与招投标等方式获取相应的订单。

（4）主要业务区域内现有市场容量及未来年度发展空间

地理信息行业没有区域限制，报告期内浙江合信的业务区域主要集中在西南、华东、华北等地区，其他地区也有部分收入。随着下游各行业的蓬勃发展，浙江合信积极在各地开展业务，并在江西、北京、湖南、福建、甘肃、山东、贵州、吉林、河北等各地成立分公司，切入周边城市业务。农经权、三调、智慧城市建设等业务都是全国性的，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档案管理工程、土地监测等则根据各地的需求开展。

随着国家对地理信息行业支持力度的加大及对空间规划的日趋重视，行业的发展仍有很大空间，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同国家测绘地信局组织编制印发的《国家地理



信息产业发展规划（2014-2020 年）》，“十二五”以来，产业服务总值年增长率 20% 左右。以地理测绘细分领域为例，产业服务总值由 2011 年的 487.36 亿元/年增长至 2016 年的 945.99 亿元/年。

（5）新市场开拓情况及相关进入壁垒情况

浙江合信在三调、不动产权籍调查、智慧城市建设、土地监测与信息工程等各个领域都有所拓展，如三调投标工作是浙江合信今年业务的重点布局，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中标的三调项目合同金额超过 3000 万元，浙江合信部分重点扩展区域（如湖南、甘肃、江西等）三调项目招投标时间有所推迟，2019 年上半年仍有三调市场仍有潜力。

不动产权籍调查目前在手订单约为 3800 万元，且浙江合信正在陆续跟进各省不动产权籍调查的开展情况参与当地招投标；浙江合信已取得智慧城市类业务合同金额 176.60 万元，重点跟踪的项目约为 2700 万元。智慧城市建设并非只给测绘行业带来一次性的业务，后续数据的更新与维护也将给测绘企业带来稳定收入。信息工程方面，浙江合信已获取了合同金额奖金 900 万元（含税），其他潜在客户在重点拓展中。

在绿水青山政策方向的指引下，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出台了《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各省陆续根据要求规划生态红线勘界、土地全域综合整治等工作，浙江合信也在密切关注当中。

地理信息行业是有资质壁垒、品牌壁垒、技术壁垒等的行业，首先测绘单位不得超越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从事测绘活动，浙江合信具有 5 项甲级资质（包括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浙江合信的管理团队具有十多年业内从业经验，建立了良好的团队口碑，其品牌价值因团队的技术竞争力和优质服务而积累；浙江合信将无人机倾斜摄影测量、遥感等技术应用到测绘中，并配套了多源地理数据集群处理系统、遥感影像集群处理系统等软硬件设备，在不断实践中探索数据采集、处理、输出成像的最优探索，提高了项目质量和工作效率等。

（6）行业竞争地位

根据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发布的《2017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发展报告》显示，

截至 2017 年 7 月 10 日，全国共有测绘资质单位为 17908 家，其中甲级资质 1,019 家，占比 5.69%，浙江合信拥有五项甲级测绘资质（包括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涉及业务内容比较全面；从人才结构来看，截至 2017 年 7 月 10 日，全国测绘专业技术人员（有资质的）28.10 万人，其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占比为 15.40%，浙江合信 2018 年 6 月末的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占比为 18.52%，优于平均水平；地理信息产业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单位 1008 家，占比 5.63%，浙江合信是具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测绘单位中的一员。

同时，浙江合信被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评为“2017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高成长 TOP50 企业”及“2017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最具活力中小企业”。此外，浙江合信拥有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CMMI3 软件成熟度认证证书、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保证浙江合信的市场竞争力，其服务得到政府部门及企业客户的一致认可。

地理信息行业有较大发展空间，浙江合信不断扩展自身业务，在地区、业务领域、订单等都有所突破，盈利能力有所提升，利用行业的资质优势、品牌优势、技术优势等，保持自身的竞争力。综上，浙江合信的业绩承诺具有可实现性。

（7）营业收入的季节性波动

浙江合信报告期内分季度的营业收入确认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一季度	1,073.53	28.03	1,256.82	30.69	1,999.67	23.86
二季度	606.51	15.84	438.95	10.72	766.92	9.15
三季度	556.43	14.53	231.98	5.66	-	-
四季度	1,593.64	41.61	2,167.98	52.93	-	-
合计：	3,830.11	100.00	4,095.73	100.00	2,766.59	33.01

注：2018 年占比以全年未审数据计算。

因行业存在较为明显的行业特征，一般而言每年年末为客户验收、支付的旺季，导致上半年收入占全年收入比例较低；与本行业公众公司鱼鳞图、邦鑫勘测、建通测绘、帝测科技、大地测绘、天润科技、博通信息等公司相比，上述公司上半年收入占全年收入比例也同样偏低，上述公司 2016 年上半年、2017 年上半年收入占全年比例平均值分别为 32.16%和 28.58%。

3、核查程序

会计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对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报告期内收入进行了核实确认：

（1）对收入的核查

1) 了解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的经营范围、主要业务、行业背景及概况、行业内的竞争情况、业务模式及各类业务具体流程，进行风险评估；

2) 对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的内部控制进行测试，了解主要的客户群，对各类合同的服务提供、验收、结算等具体内容进行审阅检查，分析其各类业务模式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 对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收入波动情况进行分析，并与同行业公司波动情况进行比较；

4) 对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各类型收入的毛利率情况及波动进行分析，并与同行业公司情况进行比较；

5) 获取各年度业务服务合同台账，抽取大额合同对相关合同内容进行检查，索取并检查服务提供完成的甲方盖章的结算单或成果提交验收证明等相关资料，对报告期内收入确认的金额及具体确认时点的正确性进行审核确认；

6) 获取主要客户的重要信息，并对该主要客户的业务范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股东信息、客户地址、服务内容、报告期内的收入总额及占全部收入的比例、保持业务往来的时间等相关信息进行核查，分析是否存在关联交易及收入的真实合理性；

7) 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访谈及发函访谈，对双方合作渊源、报告期内的合同签订、合同执行、完成验收时间、付款、与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事项进行核实确认。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的实地走访比例如下：

①佰信蓝图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6 月
营业收入实地走访比例 (%)	70.05	71.13	73.28
函证金额占总收入金额比例 (%)	88.10	89.84	90.09
函证回函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	74.88	76.98	77.96
函证回函金额占函证金额比例 (%)	84.99	85.69	86.54

②浙江合信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6 月
营业收入实地走访比例 (%)	64.68	71.80	90.24

函证金额占总收入金额比例（%）	91.96	89.53	98.34
函证回函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82.90	83.39	92.42
函证回函金额占函证金额比例（%）	90.15	93.15	93.98

8) 结合向各客户的发函询证、款项回收、期后收款等情况的检查对收入的真实、完整性。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应收账款函证比例如下：

①佰信蓝图

项目	2016. 12. 31	2017. 12. 31	2018. 6. 30
函证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88.13	90.67	94.53
函证回函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72.80	77.44	82.04
函证回函金额占函证金额比例（%）	82.60	85.41	86.79

②浙江合信

项目	2016. 12. 31	2017. 12. 31	2018. 6. 30
函证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92.51	85.83	89.78
函证回函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82.62	77.97	81.35
函证回函金额占函证金额比例（%）	89.31	90.84	90.61

(2) 对成本的核查：

1) 了解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的成本核算方法，核实其成本核算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验证该方法在报告期间的一致性；

2) 通过检查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预计总成本的制定过程和内部审批流程，确认预计总成本制定的合理性；

3) 分析性复核：通过对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报告期各业务类型的毛利率进行分析和对各年成本变动进行分析，确认报告期内成本是否合理。

4) 针对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本期发生的主营业务成本，检查其支持行文件，确定原始凭证是否齐全、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是否相符以及账务处理是否正确。

5) 检查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采购合同、发票，核对日期、内容、金额等是否相符，确定采购金额真实、准确。

6) 查阅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重要供应商包括工商资料在内的公开信息，了解该等供应商的基本情况，确认主要的供应商中不存在未知的公司关联方。佰信蓝图浙江合信访谈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函证采购情况如下：

①佰信蓝图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6 月
走访比例（%）	61.03	60.95	86.18

函证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88.98	87.88	81.37
函证回函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54.80	58.93	69.90
函证回函金额占函证金额比例（%）	61.59	67.05	85.91

②浙江合信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6 月
走访比例（%）	60.79	66.30	67.92
函证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81.24	66.47	67.37
函证回函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68.00	62.50	62.74
函证回函金额占函证金额比例（%）	83.71	94.02	93.12

7) 对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重要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应付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发函金额覆盖面广。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应付账款函证比例如下：。

①佰信蓝图

项目	2016. 12. 31	2017. 12. 31	2018. 6. 30
函证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89.90	80.32	84.04
函证回函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71.35	64.79	74.30
函证回函金额占函证金额比例（%）	79.37	80.67	88.41

②浙江合信

项目	2016. 12. 31	2017. 12. 31	2018. 6. 30
函证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86.42	77.88	78.87
函证回函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72.38	73.53	71.49
函证回函金额占函证金额比例（%）	83.75	94.41	90.64

(2) 对费用的核查：

- 1) 将各类费用明细加总与总账数、报表数核对，确定是否相符。
- 2) 获取员工花名册及公司的薪酬政策，分析费用中的薪酬合计数变动、人均薪酬变动是否合理，薪酬计入费用的科目是否合理并且在报告期内口径一致。
- 3) 测算长期资产的折旧与摊销，确定账面金额是否准确，并与费用科目进行钩稽。
- 4) 分析各月、各年度费用总额、明细数的变动情况的合理性，分析各年度费用结构及其变动的合理性。
- 5) 选取重大或异常的费用项目，判断其是否与经营相关，是否属于公司正常的开支，相关原始凭证是否合法。
- 6)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费用进行抽样检查其原始凭证，确定原始凭证齐全且与记



账凭证相符。

7) 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各 10 天抽取若干凭证实施截至性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费用跨期现象。

（三）结合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业绩补偿安排、业绩承诺方的资金实力等，补充披露上市公司拟采取的切实可行的保障本次交易业绩补偿实施的具体措施和对相关方的追偿措施

1、具体措施及追偿措施

（1）本次交易对方业绩承诺补偿安排

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樊海东、冯锐钰等 10 名自然人及朱正荣、彭飞宇、德合投资分别作为佰信蓝图及浙江合信的业绩承诺人，对佰信蓝图及浙江合信承诺利润承担补偿义务，具体补偿机制为：

①在利润补偿期内任一会计年度，当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小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且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同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之差额小于该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 10%（含 10%），补偿义务人以现金按照各自在本次交易中所取得的对价的金额占前述各方所取得的对价金额总和的比例进行补偿。

②在利润补偿期内任一会计年度，如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小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且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同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之差额超过截至当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 10%（不含 10%），补偿义务人按照各自在本次交易中所取得的对价的金额占前述各方所取得的对价金额总和的比例进行补偿，先以其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以现金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A.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

B.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当年应补偿金额÷本次发行股份价格；

C.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年应补偿股份数×（1+转增或送股比例）；

D.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已分配的现金股利应作相应返还，计算公式为：返还

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股利（以税前金额为准）×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

以上所补偿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 1 元总价回购，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以现金补偿。但是，补偿义务人向欧比特支付的股份补偿与现金补偿合计不超过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价格的总额，即佰信蓝图补偿义务人不超过 24,537.00 万元，浙江合信补偿义务人不超过 17,600.00 万元，补偿义务人内部各自承担的补偿金额比例为补偿义务人各自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交易对价/补偿义务人合计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交易对价，且不超过补偿义务人各自取得的交易对价。

即佰信蓝图补偿义务人承诺的补偿上限合计为佰信蓝图 94.54%股权的交易对价，即上市公司向佰信蓝图樊海东等 10 名补偿义务人发行股份及支付的现金对价之和；浙江合信补偿义务人的补偿上限合计为浙江合信 100%股权的交易对价，即上市公司向浙江合信朱正荣等 3 名补偿义务人发行股份及支付的现金对价之和。

（2）股份锁定安排

①佰信蓝图实际控制人樊海东及浙江合信实际控制人朱正荣、彭飞宇

本次交易完成后，佰信蓝图原实际控制人樊海东及浙江合信原实际控制人朱正荣、彭飞宇承诺其取得并直接持有的欧比特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满 12 个月后，按照双方约定进行解禁，具体如下：

第一期股份应于本次对价股份发行满 12 个月且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标的公司 2019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除限售，具体可解锁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可解锁股份数量①=全部实际控制人股份×15%-2018 年及 2019 年业绩未完成本人应补偿的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

第二期股份应于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标的公司 2020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除限售，具体可解锁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可解锁股份数量②=全部实际控制人股份×30%-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业绩未完成本人应补偿的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量①，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

第三期股份应于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标的公司 2021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后解除限售，具体可解锁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可解锁股份数量③=全部实际控制人股份-MAX[(全部实际控制人股份*2021 年承



诺净利润/四年合计承诺净利润-2021 年度未完成业绩应补偿的股份数-资产减值应补偿股份数)*70%，0]-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业绩未完成本人应补偿的股份数-资产减值应补偿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量①-可解锁股份数量②，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

如以上述公式计算第三期解锁后剩余锁定股份数为 0，则本期不解锁，即可解锁股份③=0。

自 2022 年开始的 3 年内，针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如标的公司收回金额的比例累计达到 80%（以上市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余额的收回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的结果为准），则第四期股份应于该专项审计报告披露后的 10 个工作日后解除限售，具体数量如下：

可解锁股份数量④=（全部实际控制人股份-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业绩未完成本人应补偿的股份数-资产减值应补偿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①-可解锁股份数量②-可解锁股份数量③）×60%

自 2022 年开始的 3 年内，针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如标的公司收回金额的比例累计达到 95%（以上市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余额的收回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的结果为准），则第五期股份应于该专项审计报告披露后的 10 个工作日后解除限售，具体数量如下：

可解锁股份数量⑤=（全部实际控制人股份-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业绩未完成本人应补偿的股份数-资产减值应补偿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①-可解锁股份数量②-可解锁股份数量③）×40%

针对补偿义务人关于“标的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应在承诺期届满后 3 年内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收回 98%”之承诺，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标的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收回比例未达到 98%，则补偿义务人应在 2024 年上市公司针对上述应收账款余额收回情况专项审计报告披露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其全部剩余未解锁股份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应补偿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 1 元对价回购并注销；如果全部剩余未解锁股份不足以补偿（以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计算），则将差额部分以现金形式补偿给上市公司。

②本次交易完成后，除樊海东外，冯锐钰等 9 名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以其持有的佰信蓝图股权认购的欧比特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满 12 个月后，按照



双方约定进行解禁，具体如下：

第一期股份应于本次对价股份发行满 12 个月且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标的公司 2018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除限售，具体可解锁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可解锁股份数量①=补偿义务人取得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全部业绩承诺股份”） $\times$ （2018 年承诺净利润/四年合计承诺净利润）-2018 年业绩未完成本人应补偿的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

第二期股份应于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标的公司 2019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除限售，具体可解锁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可解锁股份数量②=全部业绩承诺股份 $\times$ （2018 及 2019 年承诺净利润合计数/四年合计承诺净利润）-2018 年、2019 年业绩未完成本人应补偿的股份数合计-可解锁股份数量①，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

第三期股份应于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标的公司 2020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除限售，具体可解锁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可解锁股份数量③=全部业绩承诺股份 $\times$ （2018、2019 及 2020 年承诺净利润合计数/四年合计承诺净利润）-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业绩未完成本人应补偿的股份数合计-可解锁股份数量①-可解锁股份数量②，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

第四期股份应于对价股份法定限售期满且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标的公司 2021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后解除限售：

可解锁股份数量④=（全部业绩承诺股份-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业绩未完成本人应补偿的股份数-资产减值应补偿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量①-可解锁股份数量②-可解锁股份数③） $\times$ 30%，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

自 2022 年开始的 3 年内，针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如标的公司收回金额的比例累计达到 80%（以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或对上述应收账款余额的收回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的结果为准），则第五期股份应于该专项审计报告披露后的 10 个工作日后解除限售，具体数量如下：

可解锁股份数量⑤=（全部业绩承诺股份-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业绩未完成本人应补偿的股份数-资产减值应补偿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①-可解锁股



份数量②-可解锁股份数量③-可解锁股份数量④) × 60%

自 2022 年开始的 3 年内，针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如目标公司收回金额的比例累计达到 95%（以上市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余额的收回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的结果为准），则第六期股份应于该专项审计报告披露后的 10 个工作日后解除限售，具体数量如下：

可解锁股份数量⑥=（全部业绩承诺股份-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业绩未完成本人应补偿的股份数-资产减值应补偿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①-可解锁股份数量②-可解锁股份数量③-可解锁股份数量④）× 40%

③本次交易完成后，德合投资以其持有的浙江合信股权认购的欧比特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满 12 个月后，按照双方约定进行解禁，具体如下：

第一期股份应于本次对价股份发行满 12 个月且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标的公司 2018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除限售，具体可解锁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可解锁股份数量①=补偿义务人取得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全部业绩承诺股份”）×（2018 年承诺净利润/四年合计承诺净利润）-2018 年业绩未完成本企业应补偿的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

第二期股份应于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标的公司 2019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除限售，具体可解锁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可解锁股份数量②=全部业绩承诺股份×（2018 及 2019 年承诺净利润合计数/四年合计承诺净利润）-2018 年、2019 年业绩未完成本企业应补偿的股份数合计-可解锁股份数量①，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

第三期股份应于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标的公司 2020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除限售，具体可解锁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可解锁股份数量③=全部业绩承诺股份×（2018、2019 及 2020 年承诺净利润合计数/四年合计承诺净利润）-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业绩未完成本企业应补偿的股份数合计-可解锁股份数量①-可解锁股份数量②，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

第四期股份应于对价股份法定限售期满且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标的公司 2021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后解除限售：



可解锁股份数量④=（全部业绩承诺股份-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业绩未完成本企业应补偿的股份数-资产减值应补偿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量①-可解锁股份数量②-可解锁股份数③）×30%，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0时按0计算；

自2022年开始的3年内，针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如标的公司收回金额的比例累计达到80%（以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或对上述应收账款余额的收回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的结果为准），则第五期股份应于该专项审计报告披露后的10个工作日后解除限售，具体数量如下：

可解锁股份数量⑤=（全部业绩承诺股份-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业绩未完成本企业应补偿的股份数-资产减值应补偿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①-可解锁股份数量②-可解锁股份数量③-可解锁股份数量④）×60%

自2022年开始的3年内，针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如目标公司收回金额的比例累计达到95%（以上市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余额的收回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的结果为准），则第六期股份应于该专项审计报告披露后的10个工作日后解除限售，具体数量如下：

可解锁股份数量⑥=（全部业绩承诺股份-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业绩未完成本企业应补偿的股份数-资产减值应补偿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①-可解锁股份数量②-可解锁股份数量③-可解锁股份数量④）×40%

前述锁定期结束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股份之锁定期有不同要求的，上述各方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锁定期内，上述各方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的欧比特股份因欧比特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变动增加的部分，亦将遵守上述约定。

根据股份解锁机制，每期股份解锁数量以当期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为基础，业绩承诺期内实际控制人每期理论可解锁比例低于当期业绩承诺占四年合计业绩承诺的比例，其他补偿义务人每期理论可解锁比例等于当期业绩承诺占四年合计业绩承诺的比例，每期剩余锁定股份对当期业绩承诺覆盖率较高，通过股份锁定措施能对补偿义务人的履约提供一定保障，且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以现金补偿。

（3）补偿义务人的个人信用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根据补偿义务提供的信用报告及其说明，补偿义务人信用记录良好，不存在大额到期未偿还债务，且樊海东、朱正荣、彭飞宇等人进入地理信息行业已有十余年，自身均有一定经济实力保证其履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的业绩承诺与补偿义务。

（4）业绩补偿保障的具体措施及相关方追偿的约束措施切实可行

①制定具体可操作的追偿措施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业绩补偿义务规定了明确的追偿措施：

在补偿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标的公司每年的年度审计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的净利润与相应承诺值之间的差异情况进行补偿测算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以下简称“《专项审核报告》”），并在 2022 年至 2024 年标的公司每年的年度审计时及/或乙方提出专项审计申请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收回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以下简称“《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专项报告计算所需补偿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 1 元总价回购，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以现金补偿。

在补偿期限届满时，由上市公司聘请双方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依照证监会的规则及要求进行减值测试，对标的公司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期末减值额/标的资产交易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认购股份总数，则补偿义务人将另行补偿股份。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为：期末减值额/每股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

②双方约定违约责任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声明、保证和承诺或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全面和足额的赔偿，该等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因违约而给另一方带来的一切损失以及使另一方支付针对违约方提起诉讼所产生的诉讼费用、与第三人发生诉讼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和应向第三人支付的赔偿等。任何一方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不因本协议的终止或解除而免除。

③双方约定明确的争议解决方式

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双方同意凡因执行本协议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

一切争议，协议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协议签署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进行期间，除提交裁决的争议事项或义务外，各方均应继续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其他各项义务。

交易双方已对争议解决方式进行明确约定，在业绩承诺人出现无法及时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时，上市公司可选择通过诉讼方式实现其在《业绩承诺及补偿与奖励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项下的权利。

（四）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经核查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 2018 年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会计师认为佰信蓝图和浙江合信实现了对应的业绩承诺。

2、经核查，佰信蓝图现有业务稳步开展，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在手订单以及新订单较为充足，主要业务具有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且基于自身竞争优势，能够不断拓展新市场，其业绩承诺具有可实现性；结合浙江合信的业务开展情况、在手订单、市场容量等来看，浙江合信的业绩承诺具有可实现性。

3、经核查，结合补偿义务人于本次交易所获得的对价金额、补偿安排及标的公司目前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补偿义务人承担的补偿义务与其获得交易对价的情况及资金实力相符。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股份锁定安排，有利于保障业绩补偿义务的履行。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本次交易安排了切实可行的保障本次交易业绩补偿实施的具体措施及相关方追偿的约束措施。

问题十七

申请文件显示：1）报告期内，浙江合信向前五大供应商主要采购内容为劳务外协；2）佰信蓝图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内容主要人力服务和技术服务。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浙江合信和佰信蓝图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情况，并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补充披露浙江合信外协采购成本占比、佰信蓝图技术服务和人力服务采购成本占比的合理性，是否存在依赖他人主要技术及工作的情形，标的资产是否具备竞争优势。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及合理性

1、佰信蓝图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佰信蓝图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人工	533.10	47.32%	925.74	36.23%	319.32	32.09%
技术服务	466.93	41.44%	1,311.19	51.31%	556.38	55.91%
差旅费	40.39	3.58%	142.00	5.56%	43.47	4.37%
其他成本	86.23	7.65%	176.52	6.91%	75.92	7.63%
合计	1,126.64	100.00%	2,555.45	100.00%	995.08	100.00%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佰信蓝图	主营业务成本	1,126.64	100.00	2,555.45	100.00	995.08	100.00
	技术服务费	466.93	41.44	1,311.19	51.31	556.38	55.91
南京测绘院	主营业务成本	9,487.20	100.00	20,899.24	100.00	17,163.38	100.00
	劳务、技术服务成本	4,151.91	43.76	8,456.53	40.46	6,736.19	39.25
建通测绘	主营业务成本	-	-	2,793.97	100.00	9,343.20	100.00
	服务采购	-	-	1,236.75	44.26	4,907.26	52.52

注：建通测绘 2017 年外部采购服务数据为 2017 年 1-6 月数据。

佰信蓝图主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人工成本和技术服务费用构成。直接人工主要为与生产直接相关的生产员工薪酬，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1-6 月直接人工占主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2.09%、36.23%和 47.32%；技术服务费主要为技术要求不高、工作量繁重的资料收集与整理、资料电子扫描、数据录入、权属调查、其他规划类调查等基础工作服务费以及农险信息化业务上线调试服务费、劳务派遣人力服务费构成，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1-6 月占主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5.91%、51.31%和 41.44%；差旅费用及其他成本占主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2.00%、12.47%和 11.24%。

通过查询本行业南京测绘院、建通测绘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相关



主营业务成本结构数据，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1-6 月，南京测绘院劳务技术服务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9.25%、40.46%和 43.76%；2016 年、2017 年 1-6 月，建通测绘服务采购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2.52%和 44.26%。佰信蓝图技术服务费（含人力服务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与南京测绘院以及建通测绘较为接近，且变化趋势也一致，即外部采购服务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逐年下降。

佰信蓝图外购服务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高与行业特点有关。以测绘业务为例，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整合、农村宅基地确权和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项目在前期实施阶段，需要进行资料收集与整理、资料电子扫描、数据录入、权属调查等基础工作，该类工作较为琐碎，且工作量大、临时性人力需求大，出于保障进度和成本控制综合考虑，佰信蓝图通过向服务商采购技术服务实施此类工作。为保障实施过程中工作质量，佰信蓝图通过对实施人员进行培训、各关键节点审核的方式严格控制工作质量。对于上述项目中实施过程中的补充测绘、数据库建立、数据交汇、数据关联、建立管理信息系统、对接上级数据库等核心业务，均由佰信蓝图自主实施。因此佰信蓝图服务采购行为是产业价值链分工的体现，符合本行业惯例。

2、浙江合信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浙江合信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资薪酬	249.04	20.35	1,099.69	48.70	1,261.61	59.03
外部劳务费	830.95	67.89	978.83	43.35	698.16	32.66
差旅费	99.56	8.13	109.93	4.87	129.51	6.06
其他	44.43	3.63	69.47	3.08	48.08	2.25
合计	1,223.98	100.00	2,257.92	100.00	2,137.36	100.00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浙江合信	主营业务成本	1,223.98	100.00	2,257.92	100.00	2,137.36	100.00
	其中：外部劳	830.95	67.89	978.83	43.35	698.16	32.66



	务费						
南京测绘院	主营业务成本	9,487.20	100.00	20,899.24	100.00	17,163.38	100.00
	其中：劳务、技术服务成本	4151.91	43.76	8456.53	40.46	6736.19	39.25
建通测绘	主营业务成本			2,793.97	100.00	9,343.20	100.00
	其中：服务采购			1,236.75	44.26	4,907.26	52.52

注：建通测绘 2017 年外部采购服务数据为 2017 年 1-6 月数据。

南京测绘院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6 月劳务、技术服务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 39.25%、40.46%、43.76%，建通测绘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服务采购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 52.52%、44.26%，由此可见外部劳务采购是行业存在的普遍情况。浙江合信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6 月外部劳务费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 32.66%、43.35%、67.89%，与同行业相比，浙江合信 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的外部劳务费占比与可比公司相近，2018 年 1-6 月外部劳务费的占比有所上升，主要是随着农经权业务的开展，公司的业务扩大，对人员的需求有所增加，同时由于浙江合信的项目所在地域较为分散，与当地打交道的情况较多，当地人会对地貌地形及乡土人情更为熟悉，有当地人指引和协助，作业更便利，考虑到用人成本及用人需求的急切性，浙江合信增加了对外的劳务采购。另一方面，先进的技术（如卫星遥感、航空摄影）减少了大量在传统测绘中所使用的外业劳作，提升了效率，降低了单位成本，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外部劳务成本占总成本的比重。

综上，浙江合信的外部劳务采购成本占比是合理的。

对浙江合信而言，劳务外协提供的内容为辅助性、暂时性的工作，如不动产确权业务中，人口信息采集、权属调查、资料电子扫描、数据录入、打印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及颁证、调查成果签字等，航测遥感业务中，土地性质（如湿地林地）的初步收集、测量辅助、测量盲点信息指引、带路、数据录入等，在工程测量业务中，如配合技术人员放样、打点（带着定位仪器去到某个地点）、丈量、记录等，该类工作较为琐碎，且工作量大、临时性人力需求大，不涉及项目的核心内容。劳务外协的工作具有较强的替代性，浙江合信对上述工作不存在依赖。

综上，浙江合信不存在依赖他人主要技术及工作的情形。

地理信息产业的进入壁垒较高，市场准入规定主要包括单位资质准入和从业人员资格准入。浙江合信具有多项资质证书及高素质人才，满足行业内多个细分领域的要

求。浙江合信配备了先进高效的软硬件设施，如 MapMatrix 多源地理数据集群处理系统、遥感影像集群处理系统 V1.0 等，提升了数据处理和数据输出的效率，同时浙江合信掌握的无人机、倾斜摄影技术等，在面测量数据采集方面质量更好效率更优，技术与软硬件设备的结合，使浙江合信在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输出全流程上更紧密、更有效率、更低成本地结合。同时，浙江合信管理团队拥有多年的从业经历，在项目方案设计、项目管理等方面都有丰富的经验。综上，浙江合信具备核心竞争优势。

（二）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佰信蓝图技术服务和人力服务采购成本占比是合理的，通过采购非核心业务服务，佰信蓝图将主要人力资源投向数据库运维管理、产品研发等核心业务，符合产业价值链分工和本行业惯例，不存在以来他人主要技术或工作的情形，具备开展业务所必备的专业技术优势。

2、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浙江合信的劳务外协成本占比是合理的，浙江合信把辅助性、暂时性的工作通过外协劳务的方式转移出去，使自身力量可以集中在方案设计、项目管理、数据处理、数据分析与应用环节上，有效提升项目的效率和质量，形成自己的竞争优势，且劳务外协的工作具有较强的替代性，浙江合信不存在依赖他人主要技术及工作的情形，具备开展业务所必备的专业技术优势。

问题二十一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标的资产在新三板挂牌期间信息披露的合规性，是否受到处罚或被采取监管措施。2）标的资产就本次交易披露的财务报表与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披露的财务报表是否存在差异；如存在，请补充披露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公司内部控制是否健全有效。3）标的资产在新三板挂牌期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标的资产在新三板挂牌期间信息披露的合规性，是否受到处罚或被采取监管措施

1、标的公司在新三板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

2016 年 2 月 23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编号为股转



系统函[2016]1505 号《关于同意北京佰信蓝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佰信蓝图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佰信蓝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3826 号），佰信蓝图股票自 2018 年 11 月 22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经核查佰信蓝图在新三板挂牌以来的披露公告及佰信蓝图新三板挂牌以来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文件，以及查询中国证监会（<http://www.csrc.gov.cn>）、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网站的公开信息并经佰信蓝图的说明，佰信蓝图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规定依法进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在新三板挂牌期间佰信蓝图未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的问询函且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处罚和监管措施。

（二）标的资产就本次交易披露的财务报表与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披露的财务报表是否存在差异；如存在，请补充披露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公司内部控制是否健全有效

1、本次交易披露的财务报表与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披露的财务报表不存在差异

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前期报表相关数据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披露了《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以及《关于北京佰信蓝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审核报告》，故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佰信蓝图本次披露的财务报表与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披露的已更正的财务报表已不存在差异。

（三）标的资产在新三板挂牌期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佰信蓝图自挂牌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共募集一次资金，募集资金合计 12,675,000.00 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募集资金已经使用 12,706,457.08 元，利息收入为 31,615.10 元，账户余额为 158.02 元。

1、募集资金使用明细

支出日期	支出内容	支出金额（元）	对手方名称	是否符合计划用途
2017.06.15	工资	478,159.50	北京佰信蓝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2017.06.15	手续费	15.00	华夏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是
2017.07.19	交税	449,295.00	北京佰信蓝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2017.08.25	手续费	15.00	华夏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是
2017.07.19	工本费	0.75	华夏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是
2017.08.25	合同款	820,000.00	北京佰信蓝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2017.08.25	手续费	20.00	华夏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是
2017.09.04	社保、税费	493,368.65	北京佰信蓝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2017.09.04	手续费	15.00	华夏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是
2017.09.06	社保、税费、 公积金、合同	8,493,723.60	北京佰信蓝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2017.09.06	手续费	169.87	华夏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是
2017.09.15	工资、社保、 税费、公积金	820,022.49	北京佰信蓝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2017.09.15	手续费	20.00	华夏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是
2017.10.18	工资	593,878.27	北京佰信蓝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2017.10.18	手续费	20.00	华夏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是
2018.04.24	工本费	0.15	华夏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是
2018.04.24	工本费	0.15	华夏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是
2018.04.24	年终奖	557,733.65	北京佰信蓝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合计		12,706,457.08	—	

2、募集资金的用途

2017 年 2 月 27 日，佰信蓝图在《股票发行方案》的公告中载明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借款、对外投资。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佰信蓝图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承诺的投入情况一致，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占用或挪用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利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获取不正当利益等违法违规行为。



3、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披露

佰信蓝图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2018 年 4 月 26 日和 2018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 2017-022 号、2018-019 号、2018-044 号《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载明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在信息披露方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受到处罚或被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2、本次交易披露的财务报表与新三板披露的已更正的财务报表不存在差异。

3、佰信蓝图使用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相关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9 年 01 月 14 日